

嵩明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嵩明县人民政府
二〇一一年八月

目 录

引 言.....	1
第一章 发展起点.....	2
一、综合实力明显增强.....	2
二、园区突破成效显著.....	3
三、改革开放不断扩大.....	4
四、城市化水平明显提高.....	4
五、城乡统筹步伐加快.....	5
六、生态环保建设提速.....	6
七、社会事业全面进步.....	7
八、行政效能大幅提升.....	7
第二章 发展环境.....	9
一、发展机遇.....	9
二、面临挑战.....	10
第三章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12
一、指导思想.....	12
二、基本原则.....	12
二、发展目标.....	14

第四章	优化空间开发	17
一、	优化国土开发利用	17
二、	优化城镇体系布局	18
三、	优化产业空间布局	20
第五章	突出规划引领 推进城乡一体化	25
一、	突出规划引领作用	25
二、	加强基础设施建设	26
三、	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	27
四、	深化农村综合改革	28
五、	加大扶贫开发力度	29
第六章	推进工业突破 加速新型工业化	30
一、	建设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	30
二、	培育壮大优势产业	32
三、	增强企业竞争力	34
第七章	提高城市承载力 推进全域城镇化	38
一、	加速城镇开发建设	36
二、	提高城市管理水平	37
三、	促进人口有序转移	38
第八章	发展临空经济 提高现代服务业	39
一、	发展现代航空物流业	39
二、	优化提升商贸业	40

三、加快房地产业发展.....	41
四、推进信息服务业发展.....	41
五、大力发展旅游产业.....	42
六、推动文化产业发展.....	42
七、规范发展中介服务业.....	43
八、促进金融保险业健康发展.....	43
九、发展社区服务业.....	44
第九章 加强环境保护 推进生态文明.....	45
一、加强水环境综合治理.....	45
二、提升园林绿化水平.....	46
三、综合整治城乡环境.....	47
四、积极推进节能减排.....	48
第十章 着力招商引资 扩大对外开放.....	49
一、广泛参与区域经济合作和对外交流.....	49
二、全面提升招商引资质量.....	50
三、拓展对内对外开放新途径.....	51
第十一章 实施科教兴嵩 推动跨越发展.....	51
一、全面提升科学素质.....	52
二、优化发展教育事业.....	53
三、大力发展医疗卫生事业.....	54
四、积极发展文化体育事业.....	55

第十二章 注重改善民生 构建和谐嵩明..... 56

一、千方百计扩大就业..... 56

二、增强社会保障能力..... 57

三、重视人口计生工作..... 57

四、提升公共安全水平..... 58

五、加强民主法治建设..... 59

六、推进精神文明建设..... 59

七、加大人才培养力度..... 60

八、统筹社会事业发展..... 60

第十三章 深化体制改革 优化发展环境..... 61

一、有序推进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61

二、积极鼓励发展非公有制经济..... 62

三、不断深化投资融资体制改革..... 62

第十四章 加强组织领导 保障规划实施..... 63

一、强化项目支撑，推进规划落实..... 63

二、加强组织领导，确保规划实施..... 64

引 言

“十二五”时期，是我县妥善应对国内外发展环境新变化、深入实践科学发展观、全面落实党中央提出的“十二五”重大任务和发展要求的五年，是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实施新一轮西部大开发、“两强一堡”战略的关键五年，是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全面建设中国昆明空港新城（嵩明），加快推进城乡一体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实现跨越式发展的攻坚五年。在中共嵩明县委的正确领导下，按照省、市关于编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总体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县人民政府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科学编制《嵩明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2011—2015年）》。规划纲要编制过程中，组织了“十一五”规划实施情况评估，开展了“十二五”规划的前期重大课题调研，纲要的主要内容充分采纳各部门的研究成果，广泛听取了专家学者、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并与省、市规划纲要进行充分衔接。

本规划旨在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实现进位争先，加快跨越发展，深入推进中国昆明空港新城（嵩明）、小康社会建设，是“十二五”期间我县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性、纲领性、综合性的规划，是政府履行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责的重要依据，也是编制和实施县域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各类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年度计划以及制定相关政策的重要依据。

第一章 发展起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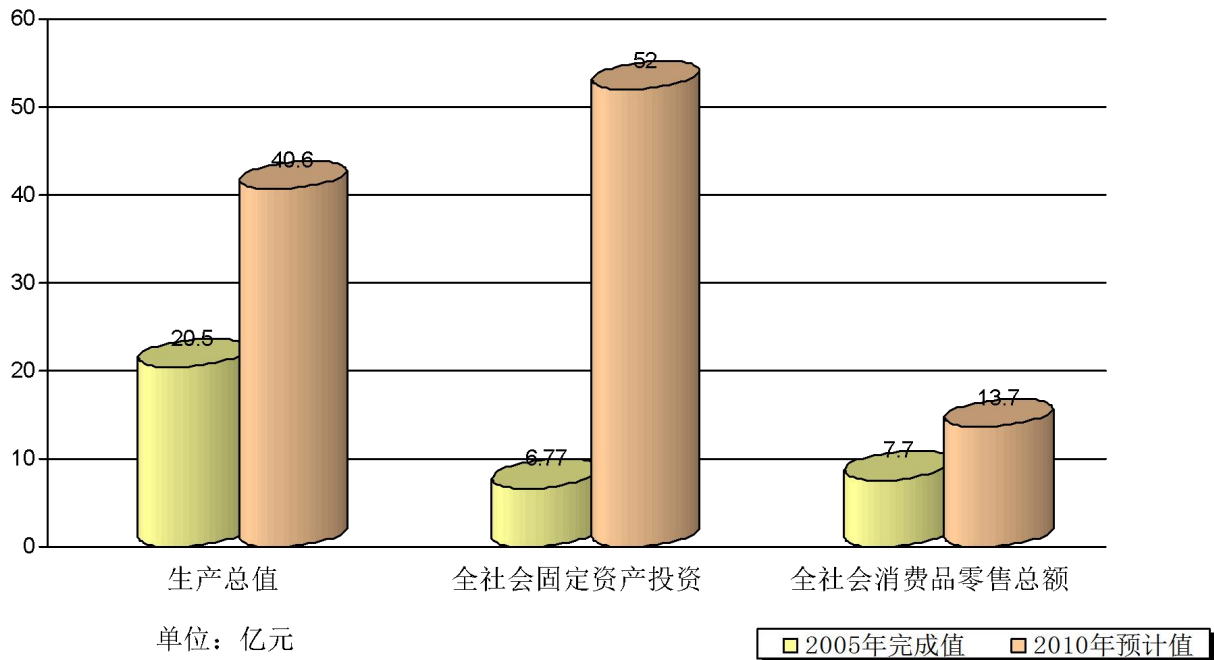
“十一五”以来，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任务。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县委、县政府带领全县各族人民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奋力拼搏，开拓创新，抢抓机遇，协调各方，积极应对金融危机，抵御各种自然灾害，有效化解经济运行中的各种矛盾和问题，千方百计保增长、保民生、保稳定，经济持续发展、社会文明和谐，跨越式发展开局良好。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迈出了重要一步，使我县起点更高、期待更多、空间更大，为“十二五”跨越式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一、综合实力明显增强

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总体情况良好，“十一五”规划提出的主要目标预计可全面或超额完成，经济社会逐步步入又好又快发展轨道。2010年，全县生产总值预计完成40.6亿元，（不含滇源、阿子营镇），年均增长14%；人均生产总值预计为13200元，年均增长13.2%；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预计4.5亿元，年均增长31.6%；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预计为52亿元，年均增长50.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预计为13.7亿元，年均增长16.4%。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为17002元，年均增长12.8%。农民人均纯收入预计为5160元，年均增长11.4%。三次产业结构由“十五”末的28:42:30调整为19:50:31。县域经济基

本形成以农业为基础、工业为主导、服务业快速发展的格局。

主要指标完成情况图



二、园区突破成效显著

强化园区规划编制，完成杨林工业园区总体规划修编，统筹园区经济发展。园区建设全面提速，加大融资力度，多渠道、多形式筹措资金，加快园区路网、管网、污水处理厂等基础设施建设，园区载体功能进一步完善。围绕装备制造、食品饮料、新型材料、木业家俱等产业科学布局，引进昆明机床、云南冶金集团、云南建工集团、名永硅业、燕京啤酒等一大批质量效益好、有成长优势的企业，园区工业项目聚集效应显著，入园企业已达 165 个，建成投产企业 66 户，其中规模以上企业 51 户，投资过亿元的企业 26 家。园区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占全县的 60% 以上，形成装备制造、食品饮料、新型材料、生物制药、精细化工五大主导产业。

三、改革开放不断扩大

县属国有企业改革基本完成，国有资产管理体制逐步完善。加快投融资体制改革，打造县城新区、杨林工业园区、职教园区等 8 个政府性投融资平台。积极推进教育、医药卫生、环卫市场化等重点领域的改革，大力鼓励社会资本进入社会事业，民办教育达到 16 所，民营医院达到 4 家。稳步推进农村改革试点，完成集体林权改革主体任务。围绕县域经济发展重点，以县城、杨林工业园区、职教园区和云南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区为载体，全面推进招商引资工作，建立健全招商引资机制，全县招商引资工作保持了快速增长的态势，五年共引进项目 417 个，其中亿元项目 39 个，累计利用外资 5735.16 万美元，引进市外资金 80.43 亿元。2010 年进出口总额达 3624 万美元，实现历史性突破。加大对非公经济发展的支持力度，市场环境进一步优化，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步伐加快，非公经济占生产总值的比重提高到 60.5%。

四、城市化水平明显提高

县城建设由传统小集镇向组团式发展方向转变，呈现南北拓展、东西延伸发展构架。完成乡镇撤并、托管工作，有效拓展县城发展空间。加大县城建设投入，县城规划、开发、建设、管理取得新突破，完成了中国昆明空港新城（嵩明）规划和城市总体规划修编，以及县

城总规环评、县城西片区详规、乡镇集镇规划、长松园旅游度假区城市概念设计、嘉丽泽高原水乡规划设计等 30 多项规划设计。实施县城道路、污水处理厂等一批基础设施和市政工程建设，完成环城西路等八条市政道路和银杏广场、河滨公园二期、法界寺银杏郊野公园、园博园建设，建成区面积达 5.61 平方公里、人口规模 4.063 万人，供水、供电、供气、环卫、市场、公交线路等配套设施日趋完善，服务功能逐渐增强；城镇化率提高到 26.5%。加快“城中村”改造步伐，完成县城入城口、大新桥片区拆迁改造。强化县城综合治理，规范执法行为，探索县城管理长效机制，推行街路巷长负责制，成功创建为“国家卫生县城”和“省级园林县城”，建立健全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制度，成立嵩明县城市综合执法局，建成“数字城管”平台，城市管理日趋规范。县城形象和功能明显提升。

五、城乡统筹步伐加快

同步推进城乡规划、产业发展、生态环保、基础设施、就业和社会保障、社会事业、城乡政策措施等七个方面的一体化。以交通、水利为重点的基础设施向农村延伸，完成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工程 311 件，新增库容 101.8 万立方米，解决和改善了 15.55 万人饮水安全问题；完成路面硬化 243 公里、通达工程 171.1 公里，乡乡通油路率达 100%，建制村道路硬化率达到 96%。重视改善民生，促进就业和完善社会保障制度建设，开发就业岗位 10596 个，实现城镇新增就业人员 5738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连续控制在 2.5% 以内。建立健全城镇居

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城镇职工基本养老、医疗、工伤、失业参保人数分别达到 9800 人、18000 人、9300 人、10000 人。农村养老保险人数达到 55829 人。完善和规范城乡困难群众临时生活救助制度，城乡低保对象做到应保尽保，保障水平逐步提高。累计完成保障性住房建设 3.17 万平方米，解决了 634 户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加大扶贫开发力度，异地搬迁地质灾害威胁户 63 户，实施以自然村为单位的整村推进 82 个，转移农村剩余劳动力 3.7 万人，解决 9228 人的温饱问题，巩固提高了 1.3 万贫困人口生活水平。

六、生态环保建设提速

以《嵩明生态县建设规划》、《大石头水库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牛栏江流域（嵩明段）水环境综合规划》等水环境治理规划为先导，以松华坝、大石头和上游水库等水源区保护为重点，扎实推进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按照入滇河道治理“四全”工作要求，切实加强对冷水河、牧羊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启动牛栏江水环境综合治理，围绕“四环十七射”，加强拆临拆违拆迁和绿化建设，打造入城口—蛇山梁子、废弃铁路绿色长廊，加强苗木基地建设。实施天然林保护和退耕还林（草）工程，完成造林 57659 亩，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45 平方公里，全县森林覆盖率达 49.1%。加快城镇污水收集处理系统建设，县城污水、杨林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能力达 1 万吨/日，城镇污水处理率达 90%。完成县城垃圾处理厂建设，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80%。严格执行“一票否决制”、项目建设“三同时”制，环境影响评价落实率达 100%。规上工业万元增加值能耗下降 25%以上，单位 GDP 能耗下降

22%，二氧化硫排放量、化学需氧量均控制在总量指标内。“四创两争”工作深入推进，创建园林单位（小区）80家，新增绿地面积50.3公顷，县城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41.2%，绿地率达35.8%，人均公共绿地面积达12平方米，“国家级卫生县城”创建通过国家爱卫会暗访和技术评估、“省级园林县城”，“嵩阳镇创建国家环境优美乡镇”通过国家初验公示，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

七、社会事业全面进步

积极稳妥推进教育事业发展，基础教育巩固提高，职业教育、民办教育发展加快，共完成44所中小学标准化学校建设，职教基地建设规模不断扩大，在校学生规模达2万余人，全县人均受教育年限达9.2年，义务教育阶段毛入学率保持在101%以上，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72%。公共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不断完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实现全覆盖，参合率达到99.2%，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率达100%。建成乡镇综合文化站6个、村级文化活动室69个、农家书屋30个、电子阅览室8个、农民健身工程点25个，科技、广播电视事业协调发展，实施科技项目43项，培育科技创新型企业4家，广播电视覆盖率达97%。平安嵩明、法治嵩明、诚信嵩明建设深入推进，初步建立防范和应对突发公共事件应急体系，深入开展“打黑除恶”专项整治活动，严厉打击各种违法犯罪行为，社会治安明显好转，平安建设群众满意。

八、行政效能大幅提升

不断深化政府、市场、社会领域的改革，市场机制逐步完善，经济社会发展环境不断优化。大力推进经济社会制度创新，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建设服务型政府。县级行政审批事项由 422 项精简到 57 项，行政事业性收费由 114 项精简至 53 项。实施行政审批流程再造，实现部门职能向科室集中，科室向中心集中和审批项目、审批权限、委托授权的“三到位”，加强乡镇为民服务体系建设，实现县、镇、村三级联动。真正做到“一窗式受理、一站式办结、一条龙服务”。大力推行“五办作风”和“一线工作法”，提高行政效能。推行“阳光政务”，推进“政务公开”，初步建立“三最四低”经济社会发展软环境。通过开展新一轮政府机构改革，政府机构设置和人员配置得到进一步优化，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得到有效发挥。

嵩明县“十一五”规划执行情况表

指 标	单位	2005 年 实际	2009 年 实际	2010 年 预测数	年均 增长%	属性
1、嵩明县生产总值	亿元	20.5	38.49	40.6	14	预期性
2、人均生产总值	元	6072	11006	13200	13.2	预期性
3、地方财政收入	亿元	1.14	3.29	4.5	31.6	预期性
4、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6.77	29.9	52	50.3	预期性
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7.7	13.8	13.7	16.4	预期性
6、非公经济占 GDP 比重	%	56	60.3	60.5	0.9	预期性
7、城镇化率（按常住人口计算）	%	10.4	25.3	26.5	20.1	预期性
8、高中教育毛入学率	%	53.2	68.7	72.0	6.2	约束性
9、人均受教育年限	年	8	9.0	9.2	4.2	约束性
10、人口自然增长率	‰	7	6.34	6.5		预期性
11、万人刑事案件率	起/万人	35	29.9	32.8		预期性
12、城镇登记失业率	%	3.4	2.0	2.5		预期性

13、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9270	15355.0	17002	12.8	导向性
14、农民人均纯收入	元	3006	4686.0	5160	11.4	导向性
15、平均期望寿命	岁	—	—	75.97	—	预期性
16、全县森林覆盖率	%	44.6	49.1	49.1		约束性
17、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	18.7	40.0	41.2	16.4	约束性
18、建成区人均绿地面积	M ²	7.3	18.9	23.6	26.4	约束性
19、城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	%	--	0.0	90.0	—	约束性
20、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	0.0	80.0	—	约束性
	%	--	0.0	60.0	—	约束性

（注：2005 年指标含滇源镇、阿子营镇，2010 年指标不含滇源镇、阿子营镇）

第二章 发展环境

“十二五”时期，是我县实现科学发展新跨越的关键时期，是工业化带动城镇化，信息化促进工业化、城镇化，城镇化促进市场化，全力打造中国昆明空港新城（嵩明）建设的关键五年。必须认清形势，抢抓机遇，创新体制，坚定信心，把握大势，正视机遇和挑战。综合分析嵩明县未来发展的环境条件，挑战与机遇并存，总体上机遇大于挑战。

一、发展机遇

从宏观环境看：在全省实施“两强一堡”战略和建设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以及昆明加快“绿色经济强省龙头、民族文化强省枢纽、中国面向西南开放的门户和桥头堡城市”建设的进程中，必将有力地促进发展外向型经济，提升对内对外开放水平；国家深入推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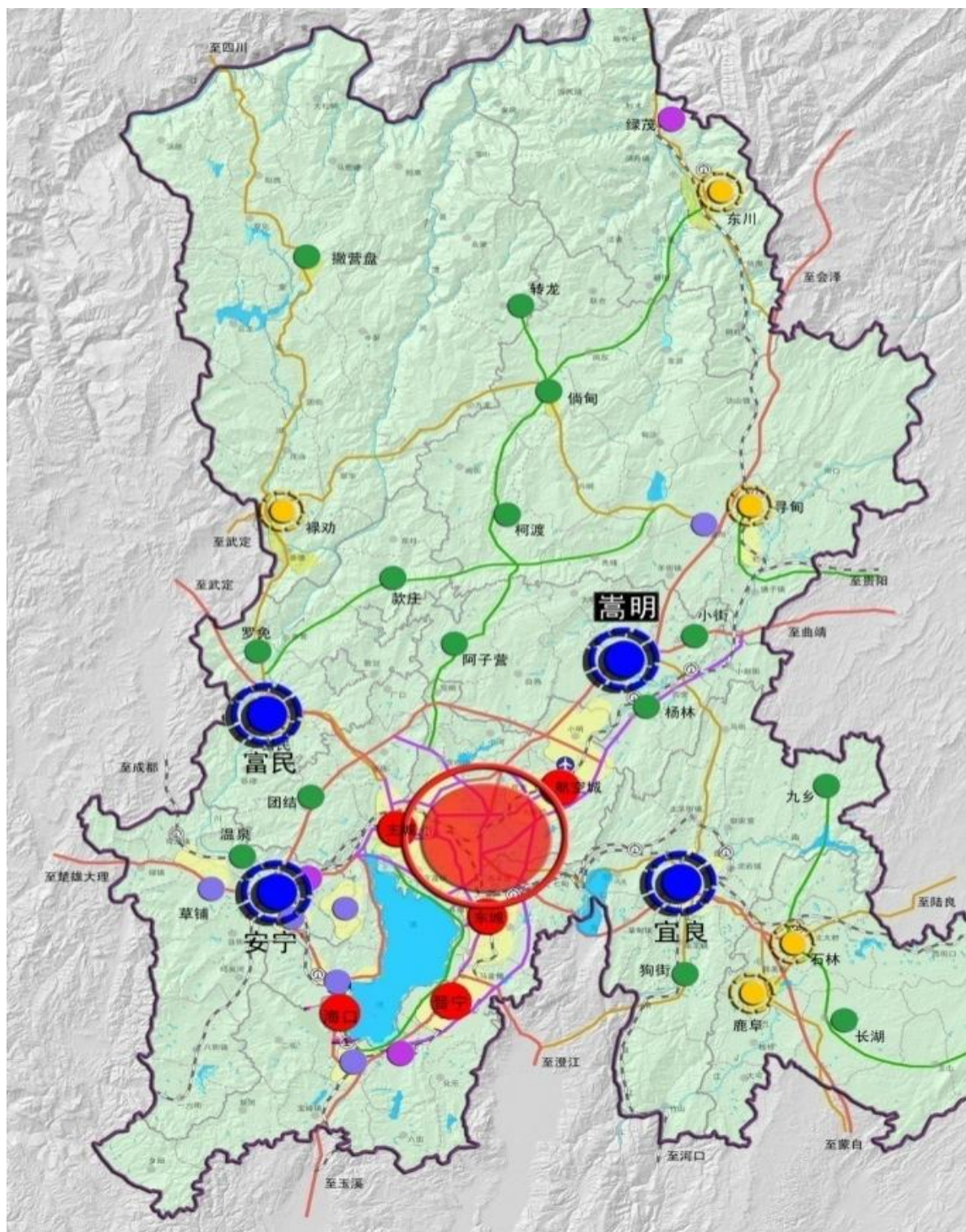
西部大开发“新十年”，更加注重基础设施建设、生态环境保护、经济结构调整和自主创新、社会事业发展、优化区域布局和体制机制创新，出台了《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若干意见》，加大对西部地区均衡性转移支付力度和中央财政资金支持西部大开发投入力度，今后将从财政、税收、投资、金融、产业、土地、价格、生态建设、人才、帮扶等方面完善扶持政策 and 加大资金投入，将有利于争取国家、省市以及金融部门在基础设施、产业发展、社会保障、生态建设等方面的更多支持；随着区域一体化发展加快，特别在构筑滇中经济圈中打造“一核三极两环两轴”的空间体系，为我县向外拓展产业发展空间和市场空间创造了良好机遇，嵩明服务昆明、服务滇中的载体功能必将得到进一步增强；市委、市政府提出昆明“进位争先、提速增量”的总体奋斗目标，嵩明作为昆明“一主四辅”的重要组成部分，新跨越发展的浪潮已把嵩明推上了新的发展起点，超常突破、加快发展恰逢其时。

从区位优势看：嵩明处于昆曲工业走廊的关键节点，处于全省构筑滇中经济圈中做强宣威—曲靖—嵩明—昆明—安宁—玉溪的轴线上，必将促进嵩明加速与周边环状交通联络，增强与昆明主城的紧密度，有利于充分发挥交通便利、土地宽阔、生态良好等优势，加快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随着现代新昆明建设的纵深推进，空港经济区加快建设，“一主四辅”战略推进实施，过境高铁、城市轻轨等重点工程快速推进，使我县真正进入昆明“一小时经济圈”和新机场“半小时经济圈”，区位优势凸现，我县将成为东部沿海、省、市经济转

型和产业转移的重要承接地。昆明新国际机场即将建成，也将为打造临空经济和加快建设中国昆明空港新城(嵩明)提供极佳的发展机遇。

二、面临挑战

在总结经验的同时，也应清醒地看到面临的压力和挑战。一是县域经济结构性矛盾仍然突出，产业层次较低，经济总量不大，区域竞争力不强，GDP 在全市 14 个县（市）区中排第 9 位，仍处于后位，差距不小；二是交通、水、电、通讯等基础设施建设仍相对滞后，难以适应跨越式发展新要求；三是城镇化发展滞后，26.5%的城镇化率远低于全国 45%和全省 33%的平均水平，更低于昆明市的 60.1%；四是加快发展的需要与水源地保护重任的矛盾突出，生态环境建设需长抓不懈；五是区域发展不平衡，农民增收缓慢，推进城乡一体化任务艰巨，2010 年农村人均纯收入为 5160 元，低于全市平均水平。这些问题和矛盾需要在今后的工作中，采取有力措施加以解决。



第三章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十二五”时期，我县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是：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牢牢把握新一轮西部大开发、“两强一堡”建设等重大机遇。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以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为主线，生态富民强县为目标，总量扩张为核心，城乡一体化发展为重点，着力实施“农业稳县”、“工业强县”、“城镇带动”、“生态立县”、“科教兴嵩”五大战略，强力推进工业化、城市化、市场化进程，全力抓经济、关键抓工业、突出抓招商、重点抓项目、优先抓生态、注重抓民生，增强与昆明主城和周边地区的连通，承接产业和人口转移，服务全市、滇中乃至全省的载体功能，把嵩明建设成为环境生态、经济繁荣、活力开放、平安和谐的中国昆明空港新城（嵩明）。

二、基本原则

——坚持科学发展转变发展方式。树立绿色增长的发展理念，优化农业内部结构，突出工业发展地位，全面拓展提升服务业，坚持把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坚持内涵集约发展与外延规模扩张并重，促进速度、质量、效益相协调，消费、投资相协调，人口、资源、环境相协调，努力实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坚持解放思想扩大改革开放。破除一切束缚发展的思想障碍，改革创新不适应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以全新的理念谋划发展，以改革的思路破解难题，以开放的姿态谋求合作，以开明的政策实现共赢，以思想大解放，引领大改革、大开放，推进大发展。

——坚持城乡一体化实现区域协调发展。推进城乡一体化是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必然要求，是解决“三农”问题的根本出路，是实现跨越式发展的根本举措。以思想转型为前提，以增量投入为关键，以产业升级为重点，以人才建设为基础，以科技创新为抓手，以持续发展为目的，实现城乡居民充分享受工业化、城镇化、信息化和市场化成果。

——坚持工业经济、临空经济支撑跨越式发展。实现跨越发展，超常突破，工业经济、临空经济是关键。坚持工业向园区集中，引导园区错位发展，不断提升质量和水平。推动传统产业技术升级改造，积极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大力引进科技创新型、产业带动型、劳动密集型、资源节约型、生态环保型工业项目。突破土地、资金、基础设施等瓶颈制约，促进园区倍增跨越，壮大工业经济规模，加快发展临空经济。

——坚持生态优先构筑跨越式发展环境屏障。坚定不移抓好水资源保护、城乡园林绿化、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和节能减排等生态文明建设，切实担负起保护和建设生态环境的重任，严格实行环境准入制度，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效率，妥善处理好保护环境与促进发展的关系，提升全域范围生态环境的经济价值，以生态价值与功能树立品牌、彰显特色。

——坚持以项目为支撑促进跨越式发展。以项目支撑规划。以项目为载体，整合资源、凝聚合力、畅通渠道，抓实项目前期工作，充

实项目储备，抢抓机遇争项目、千方百计引项目、同心协力上项目，促进投资增长，拉动经济增长。

——坚持以人为本实现惠民和谐。以普遍提高人民收入、提高人民生活质量、实现人的全面发展作为经济工作的出发点，以让全体人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作为政府工作的落脚点，加速统筹城乡一体化发展，完善社会管理，集中力量实施好一批改善民生的实事，下大力解决好关系民生的迫切问题，形成推进跨越式发展、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强大合力。

三、发展目标

综合分析我县面临的机遇和挑战，“十二五”时期的奋斗目标建议为：经济跨越式发展，整体实力进位争先，产业结构日趋优化，发展方式明显转变，社会事业全面进步，人民生活更加殷实，公共服务体系基本完善，实现生态富民强县目标；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市场化、生态化迈出较大步伐，基础设施更加完善，生态环境更加优美，改革开放更加深入，人与自然更加和谐。到 2015 年，基本达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核心目标，中国昆明空港新城（嵩明）初具雏形。云南杨林工业园区、云南嵩明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区、云南嵩明职教基地建设成为国家级园区。

经济发展：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15%，2015 年达 78.5 亿元，力争达到 100 亿元。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21%。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 3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 18%。地方财

政一般预算收入年均增长 22%。城镇化率达到 50%以上。

人民生活：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 10%，农民人均纯收入年均增长 12%。农村安全饮水普及率达到 100%。城乡居民住房、教育、文化、卫生医疗等环境条件明显改善。基本消除贫困村，解决 1.5 万人的贫困问题。

社会发展：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9.5 年，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6.5‰以内，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以内，转移农村富余劳动力 7 万人；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符合最低生活保障条件的困难农村居民全部享有社会基本保障；社会诚信体系基本建立，民主法制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取得新进展，公平正义充分体现，人民安全感、幸福感位居全市前列，建设平安嵩明。

生态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全面推进，着力构建以循环经济、低碳经济为主体的生态经济模式，有利于生态文明建设的体制机制基本形成；自然生态得到保护，环境污染得到有效控制，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全面实现“四创”目标，初步形成全县经济、社会和生态环境协调发展的格局。环境空气质量达到国家级标准；地表水环境质量达到Ⅲ类水域标准，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96%以上；全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处理率达到 100%，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100%，单位生产总值综合能耗下降到 1.8 吨标准煤/万元；森林覆盖率达到 46%以上（含松华坝水源区达到 55%以上）。

“十二五”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

指标名称	单位	“十二五”目标		属性
		2015 年	年均增长 (%)	
1、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78.5	15	预期性
第一产业	亿元	11.1	8	预期性
第二产业	亿元	42.2	17	预期性
第三产业	亿元	25.2	15	预期性
2、三次产业结构比		14: 54: 32		预期性
3、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		35	预期性
4、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	亿元	12.2	22	预期性
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31.3	18	预期性
6、进出口总额增速	万元	9130	20	预期性
7、旅游总收入	万元	7240	15	预期性
8、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27382	10	导向性
9、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元	9094	12	导向性
10、城镇化率	%	50		预期性
11、非公经济占 GDP 比重	%	62		预期性
12、人口自然增长率	‰	6.5		预期性
13、城镇登记失业率	%	4		预期性
14、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9.5		预期性
15、社会保险综合参保率	%	≥ 90		预期性
16、每万人拥有公共文化设施面积	%	800		预期性
17、万人刑事案件立案数	件	26		预期性
18、亿元 GDP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人/亿元 GDP	0.12		预期性
19、公共安全感指数	%	≥ 98		预期性
20、万元 GDP 能耗	标准煤/万元	1.8		约束性
21、万元工业增加值水耗	%	下降 20%		约束性
22、化学需氧量 (COD) 排放强度	千克/万元	< 3.5		约束性
23、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100		约束性

24、城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	%	100		约束性
25、空气质量优良率	%	100		约束性
26、水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	100		约束性
27、城镇人均公共绿地面积	m ² /人	≥ 16		约束性
28、森林覆盖率	%	46		约束性

第四章 优化空间开发

按照全市区域空间功能定位的要求，发挥后发优势、差别竞争、特色取胜，依托空港区位，梯度推进、功能再造、整体提升、点轴结合，以南部新城为中心，南北延伸，东扩西拓，射状发展，大力拓展城市空间，有机连接嘉丽泽片区、杨林工业园区、职教基地、长松园片区和云南嵩明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区，优化城市体系和产业发展空间，基本形成“一城、两片、三园区”的发展新构架。

一、 优化国土开发利用

以保护优先、保障发展为原则，加强县域内土地利用与用途管制，基本稳定农业用地，保障生态用地规模，全力抓好全国土地整治试点县工作，充分利用山区、半山区土地资源，最大限度增加建设用地规模，促进土地利用空间布局与结构优化。

稳定农业用地空间。合理布局种植业、林业、畜牧业等农用地空间，以云南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区为主，营造各具特色的农产品生产区。切实保护耕地资源特别是基本农田，大力开展土地整理，不断补充非农建设所占耕地面积，确保耕地占补平衡。

聚集工业用地空间。依托县域工业发展基础与交通干线网络，加快工业向园区集中、建设用地向园区集中、生产要素向园区集中，构

筑以杨林工业园区为中心，小街非公经济园区、花窝工业经济聚集区为补充的工业生产力空间格局，形成特色鲜明、功能各异的工业片区。

保障生态用地空间。针对不同区域的生态功能，分别进行重点保护、限制开发和优化开发，保障区域生态安全。承载水源保护、生物多样性保护与水土保持功能的生态功能区内，除重大基础设施或公用设施等项目外禁止开发，全力维护水源涵养和环境保护能力，提高土地集约化利用程度，优化调整产业布局，加强绿地和景观生态建设。

二、优化城镇体系布局

实施城镇化带动战略，提升全域城镇化，合理布局城镇建设空间，有序扩大“一城两片三园区”和全域城镇空间，构建规模适当、层次分明、功能合理的城镇体系，形成城乡一体、共同繁荣的新格局。

（一）“一城”

即中国昆明空港新城（嵩明）。建设依托空港，面向南亚，以空港经济区充分协作，以先进制造业、高科技产业、现代服务业、商务休闲旅游为发展重点的宜居、宜商、宜闲的空港新城。成为云南桥头堡战略的重要发展区和昆明建设中国面向西南开放的区域性国际城市的重要拓展区。以城市空间拓展、功能提升为中心，改造提升县城老城区，依托县城、南部新城、杨林工业园区（包括嘉丽泽片区）、职教基地（含长松园片区）、云南嵩明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区，全面实施城市“南向拓展战略”，积极融入空港次区域发展的桥头堡，形成“相互借力、片区联动、功能互补”的城市组团式发展格局，实现由

县域经济发展向城市经济发展的新跨越。

（二）“两片”

（1）长松园片区。规划面积 81 平方公里，包括嵩阳镇、杨林镇所属的 11 个村委会的全部或部分区域。重点依托长松园五彩云霞度假谷，建成中国昆明空港新城（嵩明）组团之一。

（2）嘉丽泽片区。规划面积 40 平方公里，以现有的嘉丽泽高原水乡为主，中远期拓展至杨林、小街和牛栏江附近的区域，建成集运动休闲、湿地生态旅游为主的中国昆明空港新城（嵩明）组团之一。

（三）“三园区”

（1）杨林工业园区。规划面积 70 平方公里，包括杨林工业园区综合片区、小街非公经济集聚区和花窝工业经济集聚区。重点把杨林工业园区培育成为国家级经济开发区，打造成中国昆明空港新城（嵩明）中的工业新城。

（2）职教基地片区。规划面积 15.12 平方公里，包括嵩明县所属的 4.311 平方公里和官渡区托管的 11.215 平方公里。着力建设成为覆盖全省、服务全国、辐射东南亚的国家级职业教育培训基地、构建现代化、人文化、园林化、生态化职业教育新城。

（3）云南嵩明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区。规划面积 28.5 平方公里，包括嵩阳、小街镇的本纳克等 9 个村委会。打造成为国家级生态示范园区、国家级农业旅游示范园区。

在规划建设“一城两片三园区”的基础上，实施以道路、交通、供排水管网、市政信息等为重点的基础设施建设，依据各自的功能定

位，打造临空经济新城、工业新城、职业教育新城、现代农业科技示范新城，按照建设中型城市要求，加快城镇化进程，为 2025 年基本建成中型城市——中国昆明空港新城（嵩明）奠定坚实的基础。

三、优化产业空间布局

（一）农业发展布局

以“高效农业规模化、规模农业产业化、产业农业标准化、标准农业外向化”为目标，巩固提升传统产业，培植新兴产业、壮大优势产业，建设大园区、大基地，开辟大市场，培育产业龙头，推进产业化。积极发展现代农业，实现农业由数量型向效益型、传统型向现代型、村庄型向市场型转变，构筑涵盖坝区、山区、半山区的现代农业发展格局。

名称	布局区域	发展重点
云南嵩明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区	农产品研发冷链物流交易区	以农产品的研发、实验、示范、冷链物流为主，发展适应国际市场需求的高档花卉等产业，发展农产品深加工和农产品商贸物流。
优质稻生产区	嵩阳镇杨桥片区、小街镇	建立优质稻生产基地，带动嵩阳、杨林等乡镇优质稻发展，逐步形成优质稻种植 10 万亩，其中滇型优质杂交粳稻 5 万亩。
烤烟生产片区	牛栏江镇花窝、大箐、阿里塘、果子园、河西村、水海、古城、荒田村、小新街村委会与嵩阳镇东北部片区	烤烟种植 4 万亩，建设牛栏江烤烟生产基地
优质特色小杂粮种植区	杨林镇、小街镇、牛栏江镇的山区、半山区	发展玉米、小麦、啤酒大麦、为主的特色小杂粮 10 万亩，其中，种植优质玉米 2 万亩

果蔬生产区	嵩阳镇倚伴、杨林镇毗邻嘉丽泽片区、小街镇、牛栏江镇的山区、半山区。	发展雪莲果种植 1.5 万亩，发展商品蔬菜 18 万亩，其中无公害蔬菜 16 万亩。依托嵩明丰泽蔬菜种植专业合作社，扶持西山、东村、大坡、黑营盘和山脚，推广种植甜叶菊 4000 亩，建设育苗基地 40 亩。
花卉种植区	省级花卉示范园区	重点发展高档花卉，努力成为全省全国花卉的供应基地
畜牧业产区	杨林镇核桃、落水一带；牛栏江镇的荒田、大箐一带；坝子边缘半山区一带	规划建设牛栏江荒田生态畜牧园区。
渔业养殖区	“2814”工程和小街现代科技示范园区内	发展草鱼、鲤鱼、青鱼以及鳊鱼等特种养殖，加快水产品的深加工开发

（二）工业发展布局

按照“1+4”主导产业发展方向，坚持工业向园区集中，提升产业集聚效应，引导园区错位发展，实施项目带动，充分发挥工业支撑经济跨越发展主导力量，为构建“中国昆明空港新城（嵩明）”提供坚实的产业支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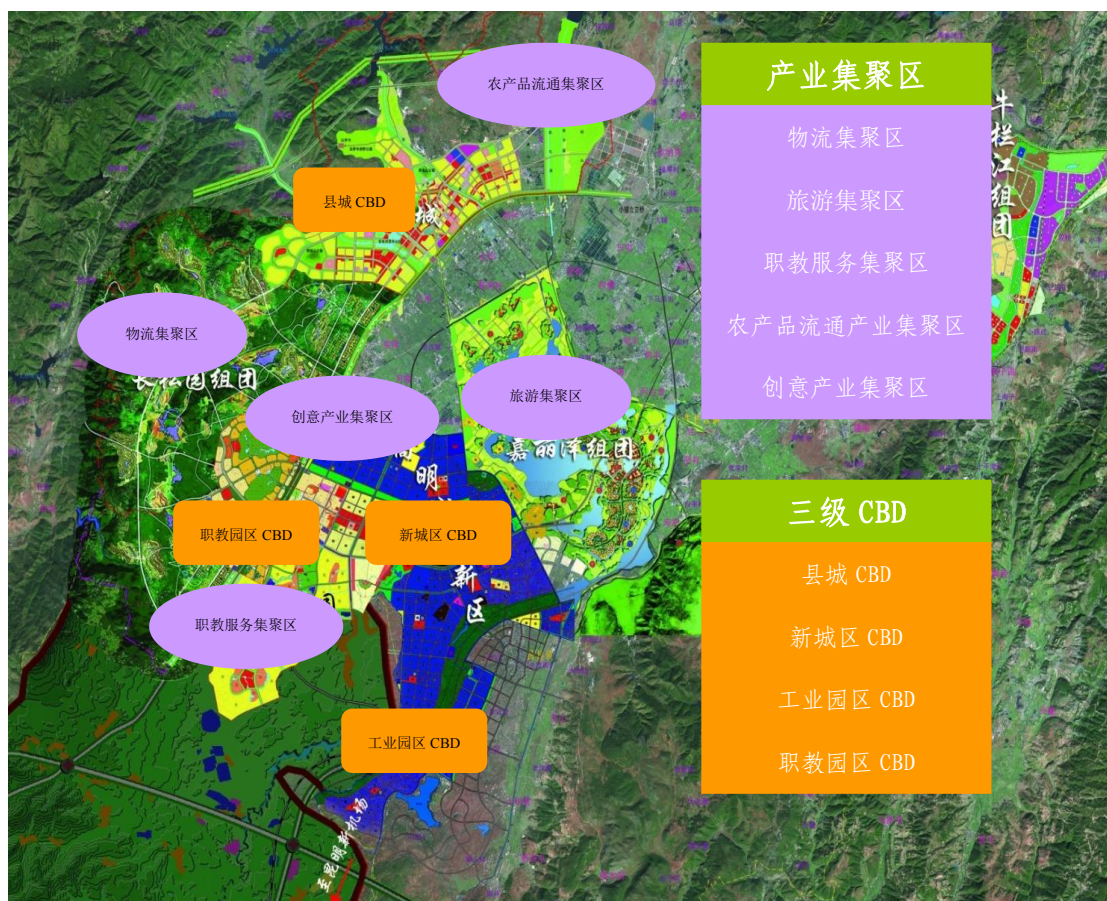
名称	组 成		发 展 重 点
杨林工业园区	1+4 主导产业	汽车及配套产业	以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投资的汽车产业园为主，加快发展汽车组装、零配件、新型发动机等汽车产品，延伸产业链，推动滇中地区汽车产业发展
		装备制造产业	大型数控机床、电力电气装备、铁路公路养护机械等机械产品。
		食品饮料产业	以杨林肥酒、嘉士伯啤酒、燕京啤酒、丰瑞油脂等企业为龙头，重点发展航空食品、啤酒、白酒、葡萄酒等新型产业
		新型材料产业	以名永硅业、昆明联艺有色金属材料公司等为主，积极发展高分子材料、碳纤维合成材料、铝镁合金材料和石化工业的新型合成材料。
	培育壮大新兴产业	信息产业	按照提升信息化的要求，以大企业战略的实施为定位发展信息产业，加速引进微软、IBM、思科、富康、东软等一批全球知名的企业落户杨林工业园区。选择一批已经具有一定规模、管理和技术水平较高、发展前景较好的本地优势信息产业企业，培育一批具有特色优势的龙头企业；开展专业化协作，形成大中小互动的产业集群。
		生物制药产业	以云南星耀集团制药有限公司、源瑞制药有限公司为龙头，发展和壮大生物制药，承接昆明主城制药产业转移，接受部分东部地区相关产业，打造生物制药产业园。
		新能源产业	发展以太阳能为主的新能源产业，注重生物质能、风能等新能源研发利用，不断提高新能源在全县能源结构中的比例。积极引进太阳能电池制造企业和太阳能热水器制造企业，形成太阳能光伏、光热产业

	木业家具产业	全力引进林产业深加工重大项目和木业家居龙头企业，努力发展家具研发、培训、生产、产品展示、林木交易及物流于一体，产业链条完善，各种服务设施配套完备，集中集群集约发展的家具产业集群。
	小街非公经济园区	以线路器材、五金加工、汽车配件、建材、农产品深加工等为主，将原有布局分散在全县范围内的五金加工企业逐步吸纳进入园区。同时，引进新型的五金器材加工等企业。
	花窝工业经济集聚区	打造一个以二、三类工业企业为主的工业经济集聚区
太阳能、风能发电区	嵩阳镇蛤蟆井片区、小新街以东的荒田-花窝-落水线一线山脊	重点发展太阳能、风能发电

（三）服务业发展布局

服务业的“三度空间”发展布局。“三度空间”梯次发展，即县城中心、南部新城为发展的一度空间，主要发展现代服务业和临空经济；各园区、乡镇为发展的二度空间，主要发展生产性服务业、旅游、生产集聚区、农产品交易中心等服务业；村（居）委会为发展的三度空间，主要发展社区服务业、农业生产技术服务、农家店连锁网络建设、农村公共服务等。

区域产业集聚区与三级 CBD 布局图



——嵩阳镇。围绕中国昆明空港新城（嵩明）北城建设，重点布局城市二级中央商务区、特色商业街、生产性服务业、新兴服务业为主体的都市服务业，加快改造、提升县域消费性服务业，鼓励现代服务业要素向中心城区集聚发展，并形成若干产业集聚区，使其发挥龙头和辐射作用。

——杨林镇。围绕中国昆明空港新城（嵩明）南城建设，重点布局以总部经济、研发中心、金融业、国际会展与交流、物流为主的生
产服务区。青年水库片区依托良好区位及环境，以创智产业为主导的
新型特色生产性服务业集聚区，构筑区域现代服务业中心。以职教基
地为主的现代教育服务区，以杨林古镇为特色的旅游休闲区，同时布
局地产、商务、信息服务、文化娱乐等相关配套服务业，发挥连接空

港经济区与嵩明支撑作用，凸显中国昆明空港新城（嵩明）南城地位和作用。

——小街镇。打造“嘉玲古镇”，依托小街农产品集散和交易历史优势，以及药灵山的山水自然资源优势，重点布局旅游文化产业、特色商业街、餐饮服务业、农产品流通业，使之成为昆明都市远郊田园乡村旅游示范区。

——牛栏江镇。打造“生态示范区”，依托海潮寺森林公园和农业综合开发优势，重点布局生态观光旅游、农业综合开发技术服务及相关配套服务业，发挥生态观光旅游示范和引领作用。

——杨林工业园区。打造以物流业为主的生产性服务业，建设工业区内三级中央商务区 and 现代配套服务设施。同时，把嘉丽泽片区打造成为高端体育运动休闲旅游度假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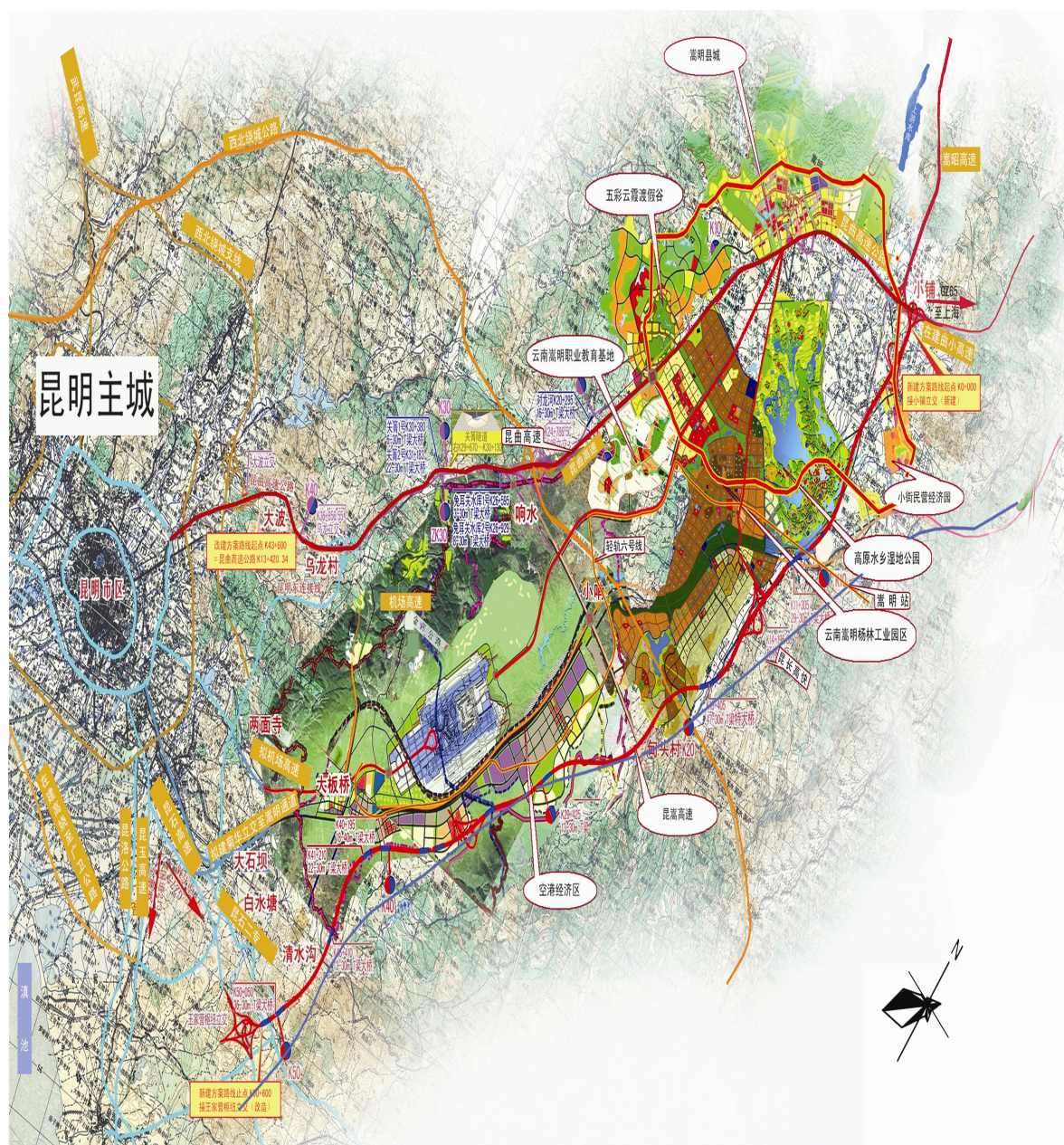
——职教基地。打造覆盖全省、服务全国、辐射东南亚的技术人才培养基地、构建成现代化、人文化、园林化、生态化职业教育新城，重点发展以职业教育为主的服务业。同时，把长松园片区打造成休闲康体旅游度假区。

——云南嵩明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区。打造成为国家级生态示范园区、国家级农业旅游示范园区，侧重农产品的研发、实验、示范，重点布局农产品冷链物流、仓储和农业旅游配套项目。

——村（居）委会。深入实施“万村千乡”工程和农家店连锁网络建设，重点布局行政村连锁农家店、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等卫生服

务（站）、文化服务（站）、图书室、村民活动室等，鼓励旅游休闲、康体健身、便民连锁、医疗卫生等服务业向农村延伸，以城乡统筹，逐步缩小服务业城乡和区域差距。

嵩明县空间布局



第五章 突出规划引领 推进城乡一体化

深入推进城乡一体化，按照“334”(三个集中、三化联动和四大工程)的推进思路，全面统筹区域的经济和社会的发展。统筹推进“三个集中”，即产业向园区集中，农民向城镇集中，土地向规模经营集中，稳步促进新型产业化、全域城镇化、加快发展信息化。加快实施村庄基础设施、产业化经营、村庄生态建设、农村社会事业四大工程，着力改善农村生活生产环境，以产业化经营促进农村居民增收，缩小城乡差距，构建城乡优势良性互动、协调发展的新格局，逐步实现城乡统筹、一体推进、科学发展的目标。

一、突出规划引领作用

按照“三化”联动的要求，全面放开规划市场，吸引最优秀的规划设计单位参与全县的规划编制工作，以中国昆明空港新城（嵩明）发展战略规划为指导，高起点、高标准、高品位编制好中国昆明空港新城（嵩明）控制性规划。推进城乡规划一体化。深化规划体制改革，打破城乡规划及管理分割的“二元体制”格局，建立完善统一、集中、高效的城乡一体规划管理体制。进一步优化和完善城乡产业规划布局，强化产业规划与城市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协调统一。高起点、高标准编制县域生态建设、环境治理、基础设施、产业布局、社会事业、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城乡一体发展的各项规划，实现全县城乡空间布局规划全覆盖，城镇规划建设用地范围内控制性详细规

划全覆盖，重要地段和节点修建性详细规划全覆盖。以新一轮城乡总体规划修编为依据，按照生态建设、环境治理、基础设施、产业布局、社会事业、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城乡一体化各项规划，完善水利、交通基础设施、电力等专项规划，促进工业向园区集中、商铺向市场集中、居住向小区集中、先富起来的农民向城镇集中。扎实抓好全国土地整治试点县工作，科学编制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到 2012 年，实现中心镇区控制性详规覆盖率 100%，新增农村集中居住区建设项目修建性详规覆盖率 100%，城乡规划实现全覆盖。

二、加强基础设施建设

加大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实施上游水库调水工程，新开工建设龙王庙水库、灵云山水库、干河水库等 3 件小（一）型供水工程，完成河湾大闸、龙喜大闸、古城闸三道中型河闸建设和磨盘山水库供水工程、八家村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完成花山水库、砂石桥水库、山场箐水库、一碗水水库、中塘水库和保旺大塘等 30 个小（二）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实施人饮工程，解决 6.7 万人饮水安全问题。改造中低产田 20 万亩，推广测土配方施肥和保护性耕作，大幅度增加高产稳产农田比重。到 2015 年，全县蓄水量达 1.1 万立方米以上。

加强交通、电力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发展城乡公交，加快乡镇客运站建设，扩大城乡公交覆盖面，实现“镇镇通”100%，“村村通”100%。实施农村电网改造工程，农村电网供电覆盖率达 100%。

加快以整村推进为重点的新农村建设步伐，完成 25 个自然村村

容村貌整治工程，改造 14 个村（居）委会 3543 户危房、17.7 万平方米。推进农村能源建设，加大沼气、节能改造力度，实施农村清洁工程，加快改水、改厨、改厕、改圈，提高垃圾集中处理率。推广使用电器、太阳能，不断改善农村卫生条件和人居环境。2015 年，新增农村沼气池 1000 户，年产沼气 288 万立方米。

三、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

调整优化农业产业结构，提高农业综合生产力。进一步巩固提高粮、烟、鱼、菜、花五大特色产业，积极承接滇池流域蔬菜、花卉、粮食产业的转移。大力发展无公害农业、绿色农业和有机农业。加快以生态、观光、科技示范为特色的现代农业的发展。2011 年，农产品达到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通过有机食品、绿色食品和无公害农产品质量认证的产品数达到 45 个以上，2015 年，通过有机食品、绿色食品和无公害农产品质量认证的产品数突破 50 个。发展优质水稻 10 万亩，种植烤烟 4 万亩、蔬菜 14 万亩、花卉 2 万亩、中药材 1 万亩。整合资源、集中资金，建设特色农业基地，建成牛栏江、小街镇、杨林镇优质粮食基地，嵩阳镇、杨林镇无公害蔬菜深加工基地，花卉深加工出口基地和马铃薯良种繁育基地。

全力打造云南嵩明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区。按照规划功能分区，加快精品农业展示区、大型农副产品物流中心、中心商务区、都市农业旅游度假区、农展区、食品加工区、国际农业会议中心建设。依托省级花卉示范园区，发展农产品的研发、实验、示范、冷链物流，培

育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主导产业具有较强竞争力的高科技农业企业。支持龙头企业、专业大户、农产品经纪人等，围绕农产品的生产、加工和流通，发展订单农业，兴办农村专业合作组织和农村专业协会，发展各种专业合作经济组织 50 个以上。加大以花卉、精细蔬菜为主的特色农产品专业批发市场建设，提高农产品商品率。建立健全县、镇、村“三级一体”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提高农业组织化、市场化程度，建立乡镇或区域性技术推广、动植物疫病防控，农产品质量监管体系，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生产水平。推动农村流通现代化，建设农村经济信息网络，拓宽农副产品流通渠道。提高农产品标准化生产，投入品监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技术创新等方面的建设，确保质量达到省内先进水平。2015 年，实现农业增加值 11 亿元。培养龙头企业 20 户以上，其中，市级以上龙头企业发展到 15 户，省级以上龙头企业 3 户以上。

四、深化农村综合改革

建立城乡一体的经济社会发展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探索农村宅基地管理机制，推进户籍、劳动就业、失地农民保障、社会保障等综合配套制度改革，放宽城镇落户条件，使在城镇稳定就业和居住农民有序转变为城镇居民。完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制度，建立土地流转平台，推动土地市场化运作、规模化经营、集约化利用，每年土地流转 6000 亩以上。完善村民自治制度，促进农村集体财务及资产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建设。继续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建立和落

实各项配套改革措施，促进林业效益化发展。探索建立农村金融服务体系，增强农村发展动力。完善农业支持制度，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社会资本、外商投资发展现代农业，整合投资项目，加强投资监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加强农村社会管理，积极推行村财镇代管制度，推进集体资产、资源管理市场化改革。健全村务公开、财务监督、群众评议村民自治制度，推进村民自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加强农村法制宣传和依法治理，提高依法办事水平。畅通农村信访渠道，坚持领导接访、下访，加强人民调解，及时排查、化解矛盾纠纷，拓展农村社情民意表达渠道，规范信访秩序，增强办事透明度，充分发扬民主，健全议事协商，强化权利监管，维护农民合法权益，促进农村和谐稳定。

五、加大扶贫开发力度

以实现脱贫致富为目标，以扶贫到村、扶贫到户为重点，抓紧抓好贫困地区基础设施、产业建设、农民素质建设，提高自我发展能力。进一步完善县级领导挂镇、单位挂村、党员挂户的扶贫机制，增加扶贫开发投入，进一步加大整村推进、产业扶贫、小额信贷等扶贫力度。坚持增收调结构，突出特色闯市场，依靠科技增效益，加快发展蔬菜、花卉等产业，不断挖掘种植业促农增收潜力，提高农业经营性收入，千方百计增加农民收入；规范有序地引导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鼓励劳务输出，增加非农收入。“十二五”期间，实施省市自然村整村推进项目 40 个，年发放小额贷款 1000 万元。2015 年，全面消除绝对

贫困人口，低收入人口明显减少。切实加快少数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优先安排促进少数民族聚居地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建设项目，努力把大湾苗族村打造成省级民族团结示范村。切实增强发展后劲，鼓励和支持少数民族聚居地发展教育、科技、人才，积极培养选拔少数民族干部，支持少数民族优秀文化发掘、保护、传承、发展和创新。

第六章 推进工业突破 加速新型工业化

坚定不移实施“工业强县”战略，始终把工业作为县域经济发展的突破口，按照“1+4”主导产业发展方向，即以汽车制造及零配件配套产业为核心，以装备制造、食品饮料、新材料业、信息产业4大产业为引领，提升主导产业，培育新兴产业，做大工业总量，形成优势互补、特色鲜明的工业发展体系，壮大县域经济综合实力。

一、建设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

全力加快园区基础设施及配套建设，提升产业承载能力，促进企业集中、企业集聚、发展集约。实施园区“三年倍增、六年跨越行动计划”，推动云南杨林工业园区提档升级，形成以中国面向西南开放的“桥头堡”相适应的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严把项目入园关，明确入园项目在投资强度、环境保护、上缴税金、就业保障等方面的标准和要求，提升发展质量和水平。到2015年，园区GDP达45亿元以上；财政总收入达10亿元以上，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年均增长35%以上，达3.2亿元以上；工业总产值达120亿元以上，工业增加值在2010年的基础上翻两番，占全县工业增加值比重达70%以上，年均增

长 35%以上；招商引资年均增长 20%以上，企业拥有专利生产 40 项，知名、著名、驰名商标 20 个。

加强和完善园区基础设施及配套建设。按照国家级开发区的发展要求，以建一流机制、一流环境、一流要素、一流绩效的工业园区为目标，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园区道路、给水、排水、电力、电信等重大基础设施及配套建设，使园区基础设施与节约化水平相适应，与产业集群发展相协调，与入园落户项目相配套。形成与县城、各片区和新昆明国际机场之间的快速交通体系。加强水源建设，保障园区可持续发展，完成上游水库调水工程，建成金山水厂，实施园区生态化建设，抓好园区项目布局和产业链接，建设小街非公经济园区、职教园区、装备制造园、兰茂药物园 4 个污水处理厂。建设中水回用、固体废弃物处理、热电联供等项目，形成节约利用和公用工程，推动产业集聚发展，企业集中布局，污染集中处理和废旧物循环利用，构筑完善的生态循环发展模式，到 2015 年，完成园区的生态化改造。建成园区邻里中心和中心商务区，综合提升园区的城市载体功能。加大土地收储力度，提高土地资源优化配置水平。五年内完成 12.33 平方公里土地的收储，“五通一平”土地面积达 9 平方公里。到 2015 年，开发区每亩工业用地的工业产值达到 500 万元，投资强度超过 300 万元/亩。

推进园区实体化管理。实行“特区模式、封闭运行、管理统一、实体运作”的管理模式，加强软硬环境建设，创新服务方式、方法，切实做好对企业的协调、服务工作，着力提升园区品位、竞争力、服

务质量和服务水平。扎实做好国家级开发区升级工作，将杨林工业园区打造成为“国家级开发区”和国家级新型工业产业化示范基地，基本建成现代化工业城市雏形。

加快园区信息化建设。建立和完善政府、企业、社区、居民的信息交流与沟通的平台，高标准整合利用内外部资源，通过特色化引进、开发与合作，强化信息平台建设和服务，提供更多的公共信息产品，以及各类公共数据库资源。

二、培育壮大优势产业

依托云南建工集团钢结构产业基地、沈机集团昆明机床厂、长安汽车、CY 集团、燕京啤酒、康师傅、丰瑞油脂、云南奥云投资、源瑞制药等骨干企业，促进优势资源、生产要素向优势产业集中，做大做强装备制造、新型材料、新能源、生物制药、电子信息和食品饮料、木业家具等产业群，形成集约化、专业化发展格局。

（一）做强“1+4”主导产业

汽车及配套产业：以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投资的汽车产业园为主，加快发展汽车组装、零配件、新型发动机等汽车产品，延伸产业链，推动滇中地区汽车产业发展。到 2015 年，实现汽车制造工业产值达 40 亿元，增加值达 9.2 亿元。

装备制造业：坚持“产业聚集化、企业集中化、装备现代化”，采取改造提升传统制造业与引进重大项目、战略合作并举的方式，巩固原有产业基础，重点扶持一批有发展潜力、产业附加值高、效益好

的龙头企业，全力推进云南力神重工集团项目、云南建工集团钢结构项目、沈阳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铸件项目等重大项目建设，切实推进装备制造工业的信息化、集约化、国际化。到 2015 年，装备制造业实现工业总产值 65 亿元，增加值 16.2 亿元。

食品饮料业：做大做强食品饮料业，完成嘉士伯啤酒基地和燕京啤酒生产基地建设，不断提升“杨林肥酒”品牌知名度，积极拓展国际国内市场，以品牌带动酒业发展，形成以啤酒、白酒、葡萄酒为主体的特色鲜明、市场知名度高的系列酒产品，使园区酒业上档次、上规模。到 2015 年，实现食品饮料工业总产值 8 亿元，工业增加值 2.3 亿元。

新材料业：积极应对国家产业结构调整，全力加快云南名永硅业年产 3000 吨多晶硅项目、东济新能源燃料乙醇项目、金水龙橡胶公司光面胶管和高强度输送带、鼎邦科技真空冶金技术产业化研发生产基地等重大项目入园。到 2015 年，实现新材料工业总产值 10 亿元，增加值 2.7 亿元。

信息产业：抓住国家实施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的机遇，坚持内培与外引相结合，以中印合作为契机，吸纳印度 IT 和生物技术人才，培育壮大一批龙头企业。推进杨林工业园区信息产业园建设。加快发展金融电子、光电子、物流自动化、电子材料和动漫、网络游戏等产业，促进信息产业集群发展。到 2015 年，实现电子信息产业产值 10 亿元，增加值 2.7 亿元。

（二）培育壮大三大新兴产业

生物制药产业：按照规模化、集约化、国际化发展的要求，加快发展生物医药、绿色食品等重点产业，拓展生物服务和生物环保产业。以昆明源瑞制药有限公司、景晟生产科技有限公司和星耀生物有限公司等企业为主体，发展以天然药物为主的现代生物制药产业，推进滇中地区生物产业基地建设。到 2015 年，实现生物制药产业工业总产值 8 亿元，增加值 2.1 亿元。

新能源产业：积极发展以太阳能为主的新能源产业，注重生物质能、风能等新能源研发利用，不断提高新能源在全县能源结构中的比例。积极引进太阳能电池制造企业和太阳能热水器制造企业，形成太阳能光伏、光热产业。到 2015 年，增加值达到 0.5 亿元。

木业家具产业：抓住省、市对木业家具产业实施集约化发展的机遇，全力引进林产业深加工重大项目和木业家居龙头企业，努力发展家具研发、培训、生产、产品展示、林木交易及物流于一体，产业链条完善，各种服务设施配套完备，集中集群集约发展的家具产业集群。到 2015 年，新引进企业 30 户以上，产值达到 15 亿元。

三、增强企业竞争力

培育发展一批大型骨干企业，加大政策扶持力度，完善激励机制和保障机制，鼓励和支持企业采取横向联合、纵向延伸、多种经营、混合兼并等方式做深做长产业链，把企业做大做强，实现低成本、超常规、高效率发展，培育产值过 10 亿元的企业 5 家，过亿元的企业

20 家，过 5000 万元的企业 60 家。到“十二五”末，规模以上企业达到 150 家以上。培育出口创汇大户，积极发展外向型企业，鼓励企业走出去开拓国内外市场，建设生产基地，形成一批出口额在 1000 万美元以上的加工企业。

增强创新能力。在已经形成的装备制造、新材料加工、木业家具、食品饮料及生物制药产业的基础上，引导集成创新，以信息化技术带动装备、工艺水平的提升，不断推出集成技术支撑的新产品；对内源性的区内各类产业化基地、工程研究中心、创业型的中小企业，要引导自主创新，科技扶持政策要与创新成果产业化和市场实现挂钩；利用主城工业项目转移和市场扩大的机会，抓引进消化吸收以后的再创新，培育新的增长型战略行业，以循环经济、低碳经济理念为指导，加快工业结构调整优化，大力发展低能耗、低排放、高附加值的新型产业。为造就新的支柱产业奠定基础。实施工业园区生态化，加强与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合作，加大科研开发力度，培育一批自主创新能力强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发展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产业，同时，积极推进企业上市，发展 5 家以上上市公司。

放开搞活中小企业。降低中小企业准入门槛，加快建设标准厂房。从注册资金、营业执照、土地供应、减免税费等方面给予优惠，形成一批中小企业集群，提高企业配套能力。限制淘汰一批落后企业，对产品无市场、长期亏损、扭亏无望、资源枯竭的企业，下决心关闭停产，对浪费资源、产品质量低劣、污染严重的中小企业限期关闭。扶

持中小企业做大做强，打造小街民营经济园、杨林工业园区中小企业园。加快民营、非公经济发展，推进科技创新，增添核心动力，提升产能和效率。

实施品牌战略。按照“质量兴县”的内涵要求，以产业链条为纽带，以园区为载体，坚持市场化运作，发挥企业主体作用，推动自主品牌建设，提升品牌价值和效应，加快发展拥有国际知名品牌和核心竞争力的大型企业。到 2015 年，规模以上企业和中小型企业产品标准化覆盖率、产品监督抽查合格率达到全省平均水平。拥有中国名牌产品 2 个、云南名牌产品 6 个、云南省著名商标 5 个以上、昆明市名牌产品 10 个和昆明市知名商标 10 个。

第七章 提高城市承载力 推进全域城镇化

按照“适度超前、合理布局、重点突出、梯次推进、分步实施”的原则，加快推进中国昆明空港新城（嵩明）规划建设，突出抓好“一城两片三区”建设，做大规模、做强实力、做全功能、做优环境、做好管理，提升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增强城镇集聚和扩散能力，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到 2015 年，生态卫星城上规模，达品质，成体系，基础扎实、功能完备，城市人口达 37.5 万人左右，城市化水平提高到 50%左右，中国昆明空港新城（嵩明）和昆明北部生态卫星城初具雏形。

一、加速城镇开发建设

坚持高标准规划，加快中国昆明空港新城（嵩明）和昆明北部生

态卫星城市建设步伐，建设生态宜居城市，使嵩明主题形象和综合实力得到显著提升。拓宽中国昆明空港新城（嵩明）和昆明北部生态卫星城基础设施建设融资渠道，创新融资方式，采取贷款、BT、BOT等市场化运作方式，高标准规划建设中国昆明空港新城（嵩明）和昆明北部生态卫星城，建设富有特色、彰显个性、极具魅力的建筑精品，打造标志性建筑，扩大城市规模，改善人居环境，全面提升城市品质。做好昆嵩、昆曲高速公路嵩明段沿线建筑的规划、设计和建设工作，打造县城良好的外部形象。以路网建设为重点，打通主干道，改善微循环，形成“内网外环”的交通网络体系。加快建设中国昆明空港新城（嵩明）与昆明主城及空港经济区等外围交通，积极配合国家、省、市完成长昆高铁、地铁五号线、昆嵩高速公路、东南绕城线公里、西北绕城线二期工程建设。完善县域内部骨干交通路网，完成小哨-小铺-小街公路、小哨-易隆公路、沪昆高铁-小街立交连接线、嘉丽泽-县城道路、落水洞石场专用线建设。同步加强和完善水、电、气等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建设220KV、110KV变电站；加强天然气管网能源基础设施建设；扩建、迁建第一、第二和第三自来水厂等供水工程，加强县城污水管网联通工程和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强化信息基础设施建设，积极争取国家和省市的支持，分阶段有序推进业务、网络和终端等相互融合，全面实现电信网、广电网、互联网“三网融合”，互联互通、互动发展。支持运营商加快信息网络升级工程，构建大容量、高速度的骨干传输网络，实现宽带“全程全网”，做到“千兆进小区、

百兆进企业、十兆进家庭”。建设以第三代移动通信技术为主、其它无线接入技术为补充的无线宽带接入系统，实现 3G 网络全覆盖、无线局域网热点覆盖。实施社会信息化、政务信息化、企业信息化工程，提升城市信息化水平和信息服务能力，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信息化工程。完善配套政策，放宽准入、降低门槛，创造就业岗位，引导、吸纳城乡居民进城入居、创业，大力推动人口向县城和各片区集中。加大社区活动办公用房及配套服务等基本设施建设，2012 年完成杨林镇云林社区改扩建 280 平方米，嵩阳街道嵩阳社区新建 400 平方米以上。

二、提高城市管理水平

坚持建管并重，建立统一领导、分工负责、综合管理、协调高效、社会参与、齐抓共管的长效机制，按照“棋盘式、方格化”的运行模式，推进“数字城管”建设，推动城市管理向乡镇、村社拓展，做到全面覆盖。深化城市管理体制改革，推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推进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健全联动机制，持续加强拆临拆违、户外广告、店招店牌、占道经营、乱停乱放等综合治理；全面整治违法加层和农村无序建房；加强县城综合整治，以治“脏”为重点提升综合卫生环境；以治“乱”为重点，大力整治交通秩序；以治“差”为重点，全面整治占道经营。推动城市管理中心下移和事权下移，发挥社区在城市管理中的基础作用。

三、促进人口有序转移

强化城镇产业培育，以“一心多点”为主，以“加快七个进程、降低七个门槛”为重要抓手，进一步带动周边区域发展，坚定不移地推动工业向园区集中、商铺向市场集中、居住向小区集中、先富起来的农民向城镇集中，加快推进人口城镇化，促进人口有序转移。建立有利于农村人口转化为城镇人口的制度和机制，针对在城市有稳定职业和固定住所的农村人口、因建设征地完全失去土地农民、临时进城务工人员和水源地保护移民人口等不同类别农村人群，研究出台户籍变更、就业援助、技能培训、社会保障等配套政策，加大培训力度，促进农村富余劳动力和移民人口向县城或各片区有序转移。

第八章 发展临空经济，提升现代服务业

全面拓展提升服务业，改造提升商贸、餐饮等传统服务业，大力发展临空经济、现代物流、房地产业和旅游业，增强完善服务功能设施建设，全面提高现代服务业层次和水平。“十二五”期间，服务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18%以上，服务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提高到 35%以上。

一、发展现代航空物流业

以支持高等附加产业发展为重点，采取市场运作与政府投入相结合，建设航空物流园区、农产品物流园区。构建面向生产、服务生产的省级及国家级综合生产性服务示范区。不断完善两区国际物流集装箱、散杂货集散、中转、拆拼箱、组装、加工、包装、仓储等功能，提升市场和物流运作水平，由在场交易向在地交易和在线交易延伸，

形成第三方、第四方物流体系和运输业、仓储业、装卸业、包装业、加工配送业、物流信息业等结构优化的物流以及相关配套为生产服务的产业群。整合信息资源，运用信息技术，构建现代物流信息网络体系。到 2015 年，全县物流业和生产性服务企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 3%以上，年均增长 20% 以上。

二、优化提升商贸业

以县城、杨林工业园中心商务区、职教基地中心商务区和云南嵩明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区、中心商务区等为中心，加快对城区零售商业结构、设施和功能调整，构建百货店、大型超市、便利店、专业店、专卖店、购物中心、综合商厦现代零售业态，发展连锁经营、电子商务、物流配送等新型业务，加快建设一批规模适当、辐射面广的综合市场和专业市场。积极承接昆明批零兼营市场转移，完成小街农产品商贸物流中心、杨林工业品物流中心建设，提升商业业态，积极发展连锁经营、网上经营、品牌经营、加盟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经营方式，促进多种业态竞相发展。优化县城服务业布局，优先规划建设二级中央商务区，大力推进县城超市和配送中心建设；构建完善乡镇各类商业设施和各类市场，形成县城商圈为中心、乡镇商业网点和专业市场为骨干、村级和社区服务网点和农贸市场为基础的商业网络体系。打造主题突出、特色鲜明、内涵丰富、风格各异的餐饮、文化、旅游、休闲、时尚等各类特色街区，建成绿色商场 7 个、2 条以上特色商业街。在 “一城、两片、三区” 和集镇发展一批连接城乡市场

的特色农产品批发市场和专业市场。建成规模化、规范化大牲畜市场1—2个，提升大营、杨桥大牲畜交易市场，建成100万头无公害生猪定点屠宰、加工、出口，10万吨冷链物流配送中心，提高屠宰业水平，县城區、杨林片区生猪定点屠宰率达100%。建成标准化农贸市场10个以上。

三、加快房地产业发展

依靠民资民力，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深入推进房地产二级市场發展，规范建设一批特色、专业街市、宾馆酒店，做强房地产业。积极吸纳主城人口的转移，在县城西片区、北片区、南部新城重点发展以总部经济、楼宇经济为主的商业地产，在杨林工业园区、职教基地、南部新城，发展一定规模的商业、生产性服务设施配套地产。不断调整住宅供应结构，完善面向不同消费群体的高层次住宅供应体系，加大公共租赁房建设，增加中、小型住宅。加强住宅建设从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大力发展省地节能环保型住宅，提高房地产产品的性能和质量。加强房地产市场监管，构建部门参与、信息共享的预警机制和居民经济状况核对系统，建立规范、有序、公正、公平的房地产市场秩序。

四、推进信息服务业发展

加速信息技术与三次产业的渗透融合，提升产业层次，增强竞争

力。加快信息化与工业化的融合，将信息元素融入到工业设计、生产、销售、服务等各个环节。推进研发设计协同化、过程控制智能化、企业管理信息化。以信息化推动农业产业化，发展面向“三农”的信息服务，建立涉农综合信息服务平台。用信息改造提升服务业，推进信息技术在商贸、旅游、物流、金融、会展等领域的应用。依托信息龙头企业，完善电子政务、电子商务、公众信息网、社区信息网及公共信息库建设，打造一批专业性电子商务平台。加快发展以互联网、数字有线电视网、3G 无线网络为载体的信息服务业，引导并大力支持运营商及应用开发商进行娱乐类、信息类、移动商务等方面的增值业务应用及服务开发。积极创造条件，大力发展软件、信息技术外包（110）和商务流程外包，特别是发展国际离岸服务外包。到 2015 年，软件及信息业产值达到 10 亿元以上。

五、大力发展旅游产业

围绕“居住在嵩明、休闲在嵩明、体验在嵩明”主题，全力推动长松园休闲旅游度假区、嘉丽泽高原水乡建设。依托自然禀赋与文化，加强旅游与文化的深度结合，以挖掘提升兰茂文化为重点，开发建设杨林旅游小镇。以运动康体、休闲度假和生态观光相结合，加快开发以高尔夫、湖滨康疗、高原养生为主的康体度假旅游产品，推动乡村生态旅游产品提质增效，加快省级特色旅游村建设，发展观光农业。打造具有较强吸引力的“运动旅游”、“休闲旅游”、“生态旅游”、“短时旅游”品牌，构建昆明-长松园-昆明东部生态新城-嘉丽泽旅游带，

昆明-长松园-嘉丽泽-药灵山-牛栏江休闲旅游观光带。开发嵩明系列特色餐饮产品、杨林肥酒、骨头参、肝参、板栗、松子、野生菌和地方刺绣、鲜切花、干花、美肤浴袋等旅游产品的品牌价值，塑造具有区域影响力的旅游精品。到 2015 年旅游接待人数达 68 万人次，旅游总收入达 7240 万元以上。

六、推动文化产业发展

实施重大文化产业项目带动战略和大集团发展战略，加快文化产业基地和区域性特色文化产业群建设。优先发展休闲养生、会展业、文化演艺业、体育产业、艺术培训业与工业品产业，培植发展一批“专、精、特、新”的中小文化企业，组建大型文化产业集团。深入发掘丰厚的民族民间文化资源，探索“一乡一业”、“一村一品”发展模式，推进民族民间工艺品制作、民族节庆活动、民族歌舞、龙狮花灯、民俗风情展演和民族特色饮食等文化产业发展，打响“全国龙狮之乡”和“云南花灯之乡”的文化品牌。提升文化的自主创新能力，设立专项资金扶持鼓励文化产业发展。

七、规范发展中介服务业

以职业化、规范化、社会化、市场化、网络化、专业化、现代化为方向，大力发展独立公正、规范运作的中介服务业。培育和发展法律服务、职业介绍、资产评估、会计、审计、房地产中介、工程预算、工程监督管理、项目可研评审、环境评价、旅游服务等各种商务中介

服务项目。规范市场准入，建立公平竞争规则和统一的中介服务标准，加强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格认定、行业自律和法律监督，注重中介经纪人法律、法规和专业知识培训，提高其职业道德和业务水平。到 2015 年，基本形成运作规范、行业功能日益完备的现代社会商务中介服务体系。

八、促进金融保险业健康发展

围绕县域经济跨越式发展，建立多元化金融服务平台。积极培育直接为县域经济服务的金融机构、信贷担保组织。放宽行业限制，鼓励和支持各类金融企业发展，支持各种金融机构在嵩明落户或开设分支机构，引进 1-2 户金融机构，拓宽消费信贷领域。发挥地方金融机构、协调管理机构的职能，推进银证、银企、银社合作；支持地方商业银行发展，积极争取设立农业发展银行；培育发展资本市场，建成产权交易市场 1 个，支持企业上市融资，发行企业债券，扩大直接融资比重；加强农村金融体系建设，大力发展担保体系，推动民营企业、社会资金和外资进入信用担保领域。鼓励发展各种形式的保险市场，形成经营主体多元化的格局。争取银行资金对农业、农村建设的信贷支持，协调落实好县域金融机构新吸收存款主要用于我县贷款投放。积极创造条件，成立一批村镇银行，增加小额贷款公司数量，规范设立农村资金互助社。积极推进政策性农业保险试点工作。到 2015 年，基本建成各种所有制金融机构共同发展、功能互补、融资功能和服务功能相统一的多层次金融市场体系、运行机制；基本建成信用征集、

评保、担保等功能完善的社会信用体系。

九、发展社区服务业

以提高居民生活品质为目标，坚持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并重，坚持走社会化、产业化发展之路，加快社区服务由公益性向产业化，福利性向经营性转变。大力发展家政、家教、养老、中介、咨询、培训、医疗卫生、文化娱乐等服务，完成家政服务中心建设，构筑 10 分钟综合服务圈，满足社区居民对购物、餐饮、家政服务、文化娱乐、医疗保健等基本生活需求。建设服务门类齐全、设施配套、功能完善、服务质量较高的社区服务中心。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进入社区服务领域，促进社区服务业专业化、规范化发展，逐步形成结构合理、产权清晰、配套齐全、功能完善、管理科学的社区服务体系。

第九章 加强环境保护 推进生态文明

坚持环境优先，生态立县，以“一江八河一湿地三水库”为重点，坚定不移抓好水源区保护、城市园林绿化、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和节能减排，着力改善城乡生态环境，强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为嵩明跨越式发展提供坚实的生态保障和环境支撑。

一、加强水环境综合治理

实施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工程。全面推进以牛栏江、对龙河、杨林河、普沙河、肠子河、匡郎河、老贾河、果马河、弥良河和上游

水库、大石头水库、八家村水库等“一江八河三水库”为重点的水环境综合治理。实施控源截污、河道整治、生态修复、清淤除障、村庄环境治理、集镇垃圾清运等工程，抓好工业污染、生活污染、农业面源污染“三污”治理，实行江、河片长责任制，建立健全环境准入机制、综合执法机制、水质定期监测机制、水污染应急处理机制、环境工作联动机制、多渠道筹集资金机制和目标督查考核机制。

坚持规划定位、政府主导、依法保护、属地管理的原则，全面制定具有法律效率的规章制度，在大石头、八家村等城乡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重点实施产业结构调整、生态建设、污染治理、人口转移四大工程。通过“禁花”减菜、限制畜禽养殖、发展有机农业、测土配方施肥、冬季休耕等措施，调整保护区内产业结构和农业结构；实施植树造林、退耕还林、“农改林”等工程，恢复水源区生态植被，提高森林覆盖率；实施农村生活污水、垃圾清运工程，集镇和规模较大的村庄建设污水和垃圾处理设施，实施污水零排放和垃圾全收集处理。到 2015 年，集中式饮用水源涵养区森林覆盖率达到 95%以上，城乡居民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 96%达标。

实施生态湿地建设工程。在嘉丽泽片区部分恢复杨桥海、官渡海、八步海，重新规划水网河道连接，形成嵩明坝区全新的点状分布，形如飞凤的“四海景观”水网体系。修复 6000 亩嘉丽泽生态湿地，完成 122 亩的大石头水库片区和上游水库普渡大桥区、龙院库区生态湿地建设。

实施生态绿色长廊建设工程。结合牛栏江及八条河流的综合治

理，划定生态红线，禁止污染型企业的进入，对已建企业实施搬迁，实施生态移民，不断减少沿河居住人口，加大水环境综合治理力度，引入良种乔木和灌木种植，着力打造“牛栏江生态长廊”。完成果马河、对龙河、弥良河沿岸植树造林绿化工程，建成三条绿色长廊，打造绿色屏障。

二、提升园林绿化水平

坚持不懈开展城乡园林绿化，建立以财政投入为引导、单位投入为主体、社会投入为补充的长效投入机制。大力实施绿化精品工程，注重景观效果，突出地域特色，打造布局艺术化、造型景观化、品位高端化的绿化亮点。建设黄龙山、灵云山、弥良河城市公园。完成县城和中心集镇绿地系统三年达标工程，加大道路绿化、庭院绿化的力度。继续开展拆临拆违拆迁、建绿透绿补绿工作，完成铁路、公路沿线绿化工作，规划沿昆曲高速公路两侧形成不低于 50 米防护绿地。在污水处理厂、变电站周边及高压走廊沿线，按照国家标准布置防护绿地。对已有的公园、广场、绿地，按照三个 80% 的要求增绿、透绿、补绿，对道路（国道、省道、县道和村道）、街巷、庭院、围墙、立交桥等区域做到绿化无盲区、全覆盖。建设嵩阳镇和杨林镇、嵩阳镇和嘉丽泽之间两条城际快速通道，成为昆明空港新城的城际花园景观大道。积极发展农村林业，探索开展碳汇造林，大力发展林产品精深加工、特色经济林、绿化苗木、林木资源、森林旅游、林化工和野生动植物驯养繁殖七大产业，积极推进以林富民、以林保工、以林兴旅、以林美居、以林减排，构建发达的生态林业产业体系。实施荒山造林

5000 亩，封山育林 5 万亩，人工造林 5000 亩，义务植树 400 万株。到 2015 年全县森林覆盖率达 55%以上，绿化覆盖率达 45%以上，人均公共绿地达到 16 平方米以上，城镇面山绿化率达到 85%以上，交通沿线公路面山绿化率达 80%以上，创建成为省级园林县城，力争创建为“国家生态县”。

三、综合整治城乡环境

实施环境综合整治工程。以“六清六建”为抓手，加大集镇、村庄、沿河、沿路环境综合整治力度，全面实施村容村貌三年整治达标工程，开展生态村、卫生村、环境优美镇和生态镇创建工作。加大农村环保基础设施建设，按照“组保洁、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的模式，提高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资源化利用率。加快推进农村分散农户生活污水集中处理，对工业污水、生活污水和农村面源污水进行全收集、全处理，实现城镇污水进污水处理厂，村庄污水进湿地，达到一级 A 排放标准。完成嵩明县第一污水处理厂（二期），嵩阳镇大营、小街镇、杨林镇、牛栏江镇污水处理厂以及第一、第二污水处理中水回用设施建设、集镇雨污分流管网改造、散居重点村庄污水回收管网、生态氧化塘、村庄垃圾收集小型处理系统建设。全面执行排污许可证制度，加强污染源的监督管理。积极发展生态农业和有机农业，减少农业面源污染。坚持环境评价“一票否决”制度，加大环保执法力度，严查重处违法排污行为。严格实行“十一个零申报”，规范行业管理，加快农贸市场达标改造，整治“七小行业”。“十二五”末，城镇生活污水处理率达 100%，城镇生活垃圾处理率达 100%，农村生活污水集中处理 80%、生活垃圾处理率 90%，农村面源污染削减

率达 30%以上。

实施空气、噪音、固体废弃物治理工程。加强对城市扬尘污染控制，建立和完善机动尾气排放污染监督管理体系。实施噪声控制、工业噪声管理、建筑施工噪声污染控制和社会生活噪声防治，县域内各功能区声环保符合功能区标准。实施工业固体废弃物储存处置工程，生活垃圾处置工程，科学合理的规划固体废弃物的控制与管理。建立健全生态环境监测系统，提高监测的准确性和时效性，强化对重点污染企业、重点污染源的经常性监控，加强对水、空气与噪声的监测防治，建立和完善生态环境预警系统和快速反应体系。2015 年，使空气质量达到或优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要求，使噪声达标覆盖率达 95%，工业固体废弃物处置率大于 98%。

四、积极推进节能减排

以节能减排和发展循环经济为重点，发展绿色生产，全面推进节能、节水、节地、节材和资源综合利用，减少污染物排放，促进低碳产业发展，打造低碳建筑，建设低碳交通，倡导低碳生活，构建低碳社会，加强生态建设。全面推进清洁能源审核，建立清洁生产示范企业，突出抓好电力、化工、建材等重点行业的节能降耗，淘汰落后产能，降低能源消耗，逐步将清洁生产审核范围扩大到农业生产、建筑工程、矿产资源开采等领域，以及旅游业、修理业等服务性行业。在公用设施、宾馆商厦、民用住宅中推广高效节能办公设备、家用电器和照明产品。积极推进循环经济，引进和推广资源梯级利用技术、废物综合利用技术、循环经济发展中延长产业链和相关产业链接技术、

可回收利用材料和回收处理技术、绿色再制造技术等，提高循环经济技术支撑能力。把杨林工业园区建设成为循环经济示范基地。加强资源综合利用，完善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建成再生资源回收站点50个，社区分拣中心2个。

第十章 着力招商引资 扩大对外开放

以深入实施“桥头堡”战略为契机，立足嵩明在昆明的独特区位优势，把握“两大机遇，建设三个重点”，即把握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建设为嵩明县带来的发展机遇和中国昆明空港新城（嵩明）建设带来的发展临空经济的机遇，建立出口产业、服务商贸、引进外资三个重点，全力构筑对外开放新优势，提高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

一、广泛参与区域经济合作和对外交流

紧跟昆明市建设中国面向西南开放的国际化门户和桥头堡城市的步伐，积极融入国际大通道、出口加工基地、区域性跨境人民币服务中心、中国昆明泛亚产权交易中心及国际贸易便利化建设。加快国内外文化艺术、先进经验、经营管理和市场规划的交流与对接。建立对外交流信息资源平台。加强信息整合和完善包括自然资源、历史文化、科技创新、企业项目在内的资源库，广泛参与面向东盟、南亚、湄公河次区域、泛珠三角区域等各种会展活动，在更高广的舞台上推介嵩明。进一步加强区域合作，瞄准滇中城市一体化目标，加强与周边县区的交流学习和协同发展，探索形成优势互补、各具特色、合作

共赢的发展局面，在更大的空间范围统筹配置资源。

二、全面提升招商引资质量

紧紧抓住东部地区产业向中西部地区产业转移和昆明市实施“退二进三”战略的重大机遇，依托区位优势，围绕产业现状，对照产业政策，寻找产业衔接，增强招商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加大工业项目招商、选商力度，注重引进产业链长、质量效益好、有成长优势企业。委托专业招商机构实行代理招商，利用海内外招商机构延伸招商触角。充分发挥已有的装备制造、新材料加工、木业家具、食品饮料业及生物制药产业的潜力，着力打造彩印包装产业、电子信息化，大力开展“产业招商”。针对相关产业链中的空白环节，有目的地进行“定向招商”，促进上下游企业的聚集和产业链的延伸与完备。抓好现有项目更新改造和扩大规模的协调引资工作，实施“无地招商”。推进规范化服务型政府建设，发展会计、律师、评估等中介机构，提供良好的生产和生活服务设施，营造一流的投资环境，实施“环境招商”。不断拓展新的引资渠道，在坚持通过合资、合作、独资开办企业的投资方式的同时，积极采用兼并收购、资产重组、产权交易、股权转让、托管、特许经营等投资方式来引进投资。合理利用园区比较优势，建立招商项目目录，多渠道、全方位、立体式地策划、引进、包装一批项目，建立招商引资项目库，形成开发一批、储备一批、推介一批、实施一批、跟踪一批的运行流程和良性机制。强化招商项目跟踪落实，保续建、争立项、促开工，全力推进项目落地建设。

三、拓展对内对外开放新途径

以资源换技术，以产权换资金，以市场换项目，以存量换增量，实行全方位、多层次开放政策，将产业发展、城市建设与管理、社会建设等众多领域对民间资本开放，通过规划和政策引导民间资金转变为民间资本；着眼珠三角、长三角、环渤海地区产业转移和昆明主城工业企业“退城进园、退二进三”工作，加强与空港经济区、曲靖等周边地区的合作，做好企业招引和产业承接，加快融入现代新昆明的进程，融入滇中城市群的进程。

第十一章 实施科教兴嵩 推动跨越发展

坚持把推进科技进步与创新作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首推力。整合科教资源，不断改善创新发展环境，提升科教发展水平，推动文化、卫生和体育等社会事业发展，为建设创新型嵩明和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目标提供有力支撑。

一、全面提升科学素质

（一）加大科技宣传力度。坚持公民科学素质建设与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与中国昆明空港新城（嵩明）、昆明北部生态卫星城建设相适应。加强科技教育和科学技术普及，利用“科技活动周”、“全国科普日”、“科技下乡”等示范性活动平台，增强科普活动的特色和影响力，更加突出科普活动工作的经常性和长效性。实施未成年人科学素质提升行动，大力开展中小学科技实验室建设，逐步提升青少年科技大赛

的质量和水平，不断提高青少年的科技文化素质和科技创新能力。发展完善以科技馆、图书馆、中小学为载体的科普宣传教育基地。支持旅游区、公园等场所强化科普功能，打造科普品牌，实现辖区范围内科普场馆的共建和科技资源的共享。大力开展“科教进社区、进乡村”活动，大力传播科技知识，宣传科学思想，倡导科学方法，弘扬科学精神，形成学科学、爱科学、讲科学、用科学的社会风气，努力提高居民的科学素养，建立健康、科学、文明的生活方式。

（二）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围绕装备制造、食品饮料、生物制药、木业家具等优势产业，实施杨林工业园区“科技孵化器”建设工程。立足提高农民掌握先进的农业生产技术和了解市场信息，有计划推广切实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的新技术、新产品，实施县级科技项目25项，争取市级以上科技项目支持12项。加大财政对科技的投入力度，确保县级财政科技投入占当年同级财政支出比例不低于1%，推动企业成为技术创新投入主体，对企业实行技术创新奖励、补贴等优惠政策，引导企业加大研发力度。积极引导金融机构和风险投资基金加大对科技产业、高新技术产业的支持，逐步形成多渠道、多形式的科技投入体系，全社会研究与开发经费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达0.5%以上。增强技术创新能力，推进产学研合作，建立政府推动、市场导向，以企业为主体，高校和科研机构为依托、利益为纽带的新型合作机制；鼓励高校、科研院所通过技术入股等形式参与企业技术改造及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促进知识产权与园区发

展紧密结合，累计专利申请 25 件，切实保护科学创新成果。

（三）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建立健全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自主创新体系，不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鼓励和引导企业加大对市场前景广阔、具有发展空间的产品研发力度，特别是围绕金融、商务、管理效益提升，生物制药、新材料、新能源产品推广与包装策划等多个领域进行深度研发，鼓励企业参与国家、省市级重大科技专项开发，支持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的研发合作，催生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和知名品牌，使企业成为自主创新的主体。

二、优先发展教育事业

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均衡发展义务教育，大力发展职业教育和民办教育，放开放活学前教育，促进全县教育高效益与高质量发展。强化政府对义务教育的保障责任，切实巩固提高普及义务教育成果和水平，让适龄儿童充分享受良好的义务教育。进一步优化教育资源配置，调整校点布局，推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实施集中办学，推动教育内部改革和机制创新，巩固提高普及高中教育成果，进一步规范和促进幼儿教育、民办教育发展，实施素质教育，促进教育与经济社会良性互动。以职业教育、公共技能实训、高新技术产业孵化、公共资源共享四大功能区为载体，全力推进职业教育基地建设。到 2015 年，引进 10-15 所高中职院（校）建成招生，建成国家级职业教育试验示范基地。继续培育和扩大优质教育资源，提升教育信息化和国际交流水

平，初步实现全县教育规范化和现代化。以县一中迁建、职业高中扩建和小学、初高中信息化建设为重点，实施教育建设项目 31 项。到 2015 年，全县民办幼儿园在校学生比重达到 90%，全县幼儿园基本达到国家规定的建园标准，学前 3—6 岁幼儿入园率达到 90%以上，学前一年儿童毛入园率达到 95%。普通高中优质率达到 65%，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 90%以上。

三、大力发展医疗卫生事业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坚持公共医疗卫生的公益性质，强化政府责任和投入，建立健全公共卫生、医疗服务、医疗保障、药品供应保障四大体系，着眼于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目标，促进卫生事业稳步发展。到 2015 年，建立健全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为群众提供安全、有效、方便、价廉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使居民健康水平与卫生服务指标达到全省县级上游水平。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立健全疾病预防控制、健康教育、妇幼保健、精神卫生、应急救治、卫生监督等专业公共卫生服务网络，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机制，提高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力争十二五期间，完成中医院迁建、乡镇中心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 14 个公共卫生、医疗服务项目建设。加大人才培养力度，统筹高层次医学人才和面向基层的实用卫生人才的培养和引进。按医疗机构设置规划，鼓励支持民营医院发展，力争达到民营医疗机构资产占全县医疗总资产 70%的目标。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推进国家级卫生

县城、4 个省级卫生镇、74 个卫生村创建工作。认真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加强药品规范管理。加快推进覆盖城乡居民的医疗保障体系建设，确保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保持在 99%以上。

四、积极发展文化体育事业

不断深化文化体制改革，进一步完善文化市场主体，积极搭建文化活动平台，让群众在参与中实现自我教育和提高。努力推进以“三馆一场”（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体育场馆）为标志的嵩明县文化艺术中心等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完成杨林工业园区、职教园区等 3 个文化活动中心建设，完成新华书店嵩明新书城新建工程。完成 21 个村级文化室、58 个“农民健身工程”、45 个农家书屋建设。全面实施“2131”工程，至 2012 年，“2131”目标计划完成率达 100%。大力发展广播电视事业，实施有线电视传输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推进数字电视整体转换，实施全县有线电视网络改造和升级，无线数字电视微波接收系统和互联网进村工程，建立广播电视“村村通”长效机制。建设有线电视光纤环网，光纤配置达到县-乡-村三级 8-4-2 结构，实现有线电视行政村全覆盖。到 2015 年实现数字电视用户达 8 万户，广播电视 100%全覆盖。信息化基础的规模、容量、技术层次、服务质量达到省内先进水平。

第十二章 注重改善民生 构建和谐嵩明

改善民生是扩大内需和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重大举措。坚持

经济建设和社会建设并重，坚持抓经济工作和抓民生改善并举，使全县人民成为跨越式发展的积极参与者和最大受益者。

一、千方百计扩大就业

深化劳动就业体制改革，鼓励自谋职业和自主创业，基本形成市场导向的就业机制，促进多种形式就业。统筹城乡就业、再就业培训和农民工技能培训工作，帮助各类人员实现就业。深入实施“全民创业计划”，加大创业技能培训力度，对有创业愿望的劳动者给予扶持，实施小额担保贷款，重点扶持 100 户以上百姓创业，培育 20 户民营企业。深入做好“双后双百”工作，对初高中毕业生就业者实施全员培训和推荐就业，提高劳务输出质量，实现由劳务型输出向技能型输出的转变。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 以内。加大劳动执法力度，优化执法方法，切实维护劳动者和用工单位合法权益；健全农民工工资清欠长效机制，完善举报投诉处理制度，建立突发事件预案，加大企业工资分配行为的规范力度；加强劳动争议调解仲裁工作，有效控制侵犯农民工利益案件的发生。

二、增强社会保障能力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以新兴民营企业、灵活就业人员、个体工商户及新生代农民工为重点，不断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建立健全城乡养老、医疗、工伤、生育、失业等社会保障体系，城镇基本养老保险覆盖率达 95%。完善被征地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新型农村养老保险覆盖率达 80% 以上。健全全县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农村“五保户”、特

困生活救助和医疗救助制度，确保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全覆盖。注重老龄工作，加大社会福利事业投入，建成嵩明社会福利院、县镇两级老年活动中心和老年公寓。

三、重视人口计生工作

认真落实计划生育基本国策，稳定低生育水平，努力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建立和完善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体系。加强生育文化建设和技术服务网络体系建设，实施全员人口计划生育网络信息化管理，提高优质服务的能力和水平，保障妇女享有避孕节育知情选择权，降低人工流产率，减少剖宫产人数。建立健全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规范和强化计划生育村（居）民自治，提高民主管理水平，大力开展出生缺陷干预，实施优生促进工程，降低出生缺陷发生率。落实“奖、优、免、补”政策和省市对农业人口独生子女方面的各项优惠政策。到 2015 年，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6.5‰ 以内。

四、提升公共安全水平

健全公共安全应急处置机制，强化减灾预防体系、紧急救援体系建设，提高处置突发事件和群体性事件的能力，有效应对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事件，提高应急管理和抗风险能力。加强对城市公共安全的监督、检查，建立健全各级、各部门和企业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生产安全事故救援体系，加大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力度，强化非煤矿山、道路交通、公众聚集场所、建筑施工等重点行业和领域安全隐

患排查，加强对重大危险源的监控和重大事故隐患的治理。建立健全严打经常性工作机制，深入开展打黑除恶专项斗争。继续把“无毒单位”、“无邪单位”创建纳入“平安嵩明”建设中同步开展，实现创建为省级先进县目标。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严厉打击制假、售假和非法传销违法活动。继续加强法制宣传教育，实施民主法制村创建活动。进一步加强县、镇两级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规范化建设，提升调处化解矛盾纠纷效率和质量，正确处理好人民内部矛盾。加强社会建设，创新社会管理机制和体制，把社会管理创新作为做好社会政治稳定工作的一项重大举措，把社会管理创新与我县改革发展大局适时稳步推进，加大对社会管理人、财、物的投入；切实加强政法基层基础设施建设、组织建设，不断充实完善基层政法干警、综治维稳队伍，加大对基层执法部门办案硬件设施的投入；完善政法综治维稳经费保障机制，建立信访救助基金、见义勇为基金、特殊困难群体执行救助基金、涉法涉诉困难群体救助基金。加强社会管控，对重点行业、重点区域、治安重点地区和突出治安问题，实现严格管理，依法治理，不断增强社会治安安全感和治安满意度。完善粮食等重要商品储备体系，加强蔬菜调运和产销衔接，确保粮食、蔬菜稳定安全供应。完善公共安全应急救援体系，完善消防、防洪、气象、抗震、防疫等公共安全措施，统筹危险化学品泄漏、自然灾害、交通事故、建筑倒塌等各种抢险救灾力量，提高公共安全防范和保障能力。构建人民防空与应急救援联动管理机制，全面提高防空防灾应急组织能力。完善县镇

村消防基础设施建设。

五、加强民主法治建设

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与政治协商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进一步健全民主制度，丰富民主形式，扩大公民有序的政治参与，坚持和完善政务公开、厂务公开、村务公开、事务公开，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保证人民群众依法行使选举权、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创建为国家级民主法制先进县。继续抓好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巩固和壮大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进一步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的桥梁纽带作用。

六、推进精神文明建设

深入持久地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开展“三力建设”主题实践，创建文明单位、文明社区、文明村镇、文明行业，完成创建省级文明县城的目标。进一步发扬民族优秀文化和革命文化传统，大力宣传和普及科技知识，提高各族群众的文化水平和科技素养，广泛开展健康有益的文体活动，在全县形成反对迷信愚昧，抵制黄、赌、毒及各种歪理邪说的氛围。加大殡葬改革力度，强化城乡殡葬管理。

七、加大人才培养力度

重点加强对党政人才、企业经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和农村实用人才、社会工作服务人才的引进，多渠道、多方式、多途径、多层次，前瞻性地培育所需的各类人才，打造一支结构合理、素质精良、

实力雄厚、对口实用的人才队伍；注重加快发展职业教育，大量培养技术技能型人才、知识技能型人才和复合技能型人才。积极鼓励个人及各种性质的经济组织成立人才中介机构，建立健全人才库。创新人才工作机制，完善公开、公正、平等、客观、科学的选人机制，改进人才的流动机制、竞争机制、激励机制、考评机制，采取顾问、暂聘、借用、试用、招标等各种形式使用人才，完善能者上、贤者进、平者下、庸者退、人尽其才的用人机制；完善真情感人、事业留人、待遇诱人，产生适得其所的留才机制。

八、统筹社会事业发展

促进人口健康发展，积极调控人口规模，启动出生缺陷一级预防，从源头上提高人口素质，积极应对人口结构性矛盾，优化人口结构，综合治理出生性别比攀升，建立健全老年社会服务体系，基本建立流动人口有序服务管理的新机制。组织实施妇女儿童发展“十二五”规划，积极推进妇女儿童事业的发展。切实保障残疾人合法权益，大力推进无障碍实施建设，构建残疾人社会保障和服务体系，促进残疾人事业发展。尊重少数民族风俗习惯，依法保障宗教信仰自由。切实做好侨台工作，依法保护归侨侨眷、台商合法权益。继续强化档案管理工作。健全全面国防动员体制。以构筑双向服务新格局为重点，创新拥军、优抚安置工作机制，推动双拥工作实现新突破。

第十三章 深化体制改革 优化发展环境

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投融资体制改革等为重点，奋力提升

软环境，增强对外开放、招商引资吸引力，再造发展新优势，提高发展竞争力。

一、有序推进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坚持依法行政，全面推进政府自身建设。积极推进政企分开、政资分开、政事分开以及政府与市场中介组织分开，加快政府职能转变，强化“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职能，创新管理方式，规范行政审批，推进行政行为标准化管理，按照“三最三严”的要求，实行“五办”制度，提升行政效率和服务水平。大力创新政府管理方式，全面推进电子政务，落实政务公开措施，增强决策透明度，进一步完善公众参与、专家论证和政府决策相结合的科学民主决策机制。推进政府机构改革，完善县、乡（镇）政府机构设置。合理划分各级政府经济社会管理权责，强化外部监督体制，实行政府行为责任追究制度，提高政府公信力，完善政府自我约束机制。形成行为规范、运转协调、公正透明、廉洁高效的行政管理体制。全面落实首问首办、限时办结、服务承诺、行政问责责任政府四项制度和重大决策听证、重要事项公示、重点工作通报、政府信息查询阳光政府四项制度，着力打造“三最四低”的发展软环境。

二、积极鼓励发展非公有制经济

进一步确立非公有制经济的平等市场主体地位，认真落实并完善鼓励、支持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各项政策措施，消除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体制机制性障碍，实现公平竞争、共同发展。力争到 2015

年，非公有制经济占国民经济的比重超过 62%。鼓励、支持民营资本参与非自然垄断行业基础设施、公用事业以及社会事业等领域的建设。充分发挥商会、协会的重要作用，引导个体、私营企业加快制度创新、管理创新和技术创新，讲求诚信，打造品牌，大力提升民营企业的整体素质。建立健全非公有制经济和中小企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提高社会服务效能，加大财政支持力度，落实和完善信用担保、金融等政策，改进政府监管，加强发展指导和政策协调，为非公有制经济营造更加良好的发展环境。引导民营经济成为经济增长的主要来源、社会就业的主要渠道和共同富裕的基本力量。

三、不断深化投资融资体制改革

转变政府投资管理方式，对政府非经营性投资项目逐步推行“项目代建制”。加强投融资平台自身建设，向投资公司注入政府储备土地、财政资金以及政府机关优良资产，完善内部绩效考核制度和过失责任追究制度，不断提高国有资产经营和投融资管理水平。改进投资宏观调控方式，综合运用经济的、法律的和必要的行政手段，以间接调控方式为主，加强对全社会投资的有效调控。创新投融资体制和模式，充分利用现有的各种融资渠道，积极研究和创新融资模式，加强投资管理公司与金融机构和社会资本的联系与合作，用好用活金融政策，灵活运用企业债券、中期票据、股票上市等融资渠道，创新直接融资方式，扩大投资规模，建立起投资主体自主决策、融资方式多样、中介服务规范、政府宏观调控有力的新型投融资体制。

第十四章 加强组织协调 保障规划实施

强化规划实施的政策保障与项目支撑，确保规划各项目标任务全面完成。

一、强化项目支撑，推进规划落实

统筹谋划重点项目，做实做深项目前期工作，充实项目储备，加强与国家、省、市政策扶持的渠道对接，提升项目筛选、储备和包装水平，形成实施一批、开发一批、储备一批、调整一批、跟踪一批的运行流程和良性机制。围绕基础设施、产业化建设、社会事业、环境保护与生态建设等方面，组织实施一批对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具有全局影响和支撑作用的重大工程，并力争列入中央、省、市项目库。

“十二五”期间拟建项目共分为八大类 334 项，拟计划投资 1528.9 亿元。其中，基础设施项目 85 项，拟投资 292.3 亿元；市政工程项目 24 项，拟投资 406.5 亿元；农业项目 35 项，拟投资 92.5 亿元；工业项目 67 项，拟投资 369.7 亿元；生态环保工程项目 40 项，拟投资 33.49 亿元；社会建设工程 64 项，拟投资 91.97 亿元；房地产项目 8 项，拟投资 62.3 亿元；商贸物流旅游项目 11 项，拟投资 108.1 亿元。

二、加强组织领导，确保规划实施

强化龙头作用。县直各单位、部门要以纲要为上位规划和基本依据，认真研究、科学制定本单位、本部门“十二五”专项规划、年

度计划以及专项经济政策，进一步分析现状趋势、理清发展思路、明确任务目标、细化项目设置、定准对策措施，确保全县“十二五”工作有序推进。

注重规划衔接。建立根据纲要审查拟出台的经济社会发展专项规划、经济政策和重大项目的制度，落实依据规划决策重大项目的制度，强化规划在项目申请、审批中的指导作用。加强纲要与县年度计划和县直单位、部门年度计划的有机衔接，建立纲要对专项规划、年度计划和经济政策的指导、约束机制。

加强政策保障。围绕规划纲要实施，县直各单位、部门要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完善行政管理、干部人事、财税等方面的体制和机制，为规划实施搭建良好的体制平台。制定和实施的财政、产业、区域等各项政策，要服从和服务于本规划纲要确定的目标任务。

健全监督机制。建立规划实施的监督考核评估机制。县直各单位、部门要就规划纲要实施进展定期向县政府作出汇报，必要时需向县人大作出汇报。建立实施规划纲要中期检查评估制度，向县人大提出评估报告。规划纲要实施期间，如遇到国内外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其它重要原因，使实际经济运行与规划目标发生较大偏离时，由县人民政府提出调整方案，报县人大批准实施。改革规划实施考核评价办法，突出对政府履行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责方面的评价，引导各级政府树立科学的发展观和正确的政绩观。